

Panasonic®

操作說明書

LCD 投影機 商用

型號

PT-LB90NTU

PT-LB90U

PT-LB78VU

PT-LB75VU



感謝您購買 Panasonic 投影機。

- 操作此產品前，請詳細閱讀說明書，並妥善保存以備日後所需。
使用投影機前，請務必閱讀「安全預防措施」(第 6 – 10 頁)。

TQBJ0302

中文

重要的安全告示

親愛的 Panasonic 用戶：

請務必閱讀及瞭解以下資訊，以保護生命財產安全的方式操作投影機，並符合投影機相關法規的使用需求。開始連接、操作或調整此投影機之前，請確實閱讀以下說明，並將本手冊存放在投影機旁，以便日後參考。我們希望本說明書能協助您善加利用新產品，並期望您在使用 Panasonic LCD 投影機時感到滿意。

您可在投影機底部找到產品序號。您可註記於下方空白處，並妥善保存此手冊以備日後所需。

型號： PT-LB90NTU/PT-LB90U/PT-LB78VU/PT-LB75VU

序號：

警告： 為避免火災或觸電的發生，請勿將此產品暴露於雨中或易受潮之處。

電源： 本 LCD 投影機設計的操作電壓為 100 V - 240 V、50 Hz/60 Hz AC 僅供家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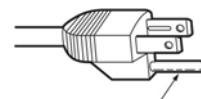
小心： 投影機所附的 AC 電源線配件僅可使用之最大電源為 125 V、7 A。若要使用較高電壓或電流，必須取得單獨的 250 V 電源線，否則可能會導致火災危險。



此標示符號為警告用戶在產品包裝內存有未絕緣的「危險電壓」，其可能導致觸電危險。

此標示符號為提醒用戶產品所附的重要操作與維修（服務）說明。

小心： 本設備配備有三插頭接地型電源插頭。請勿拔除電源插頭上的接地插頭。此插頭僅適用於接地型電源插座，此乃基於安全考量。若插頭無法進入插座，請聯絡電工。切勿破壞接地插頭的功能。



請勿拔除

符合 2004/108/EC 指令，第 9 (2) 條

符合修正自 2008/28/EC 的 2005/32/EC 指令，第 14 條

Panasonic Testing Center

Panasonic Service Europe, a division of Panasonic Marketing Europe GmbH
Winsbergring 15, 22525 Hamburg, F.R. Germany

注意：

- 本產品具有內含汞的高壓氣體放電 (HID) 燈泡。燈泡棄置可能會受到各地區環境考量的規範。如需棄置或回收資訊，請聯絡當地主管機關或電子工業協會：<http://www.eiae.org>

警告：

本設備已通過測試並符合 FCC 法規第 15 篇中 B 級數位裝置之規定。

此規定在於保護人們避免受到家用設備的有害干擾。本設備會產生、使用及散發無線電波能量，若未依據說明書安裝使用，可能干擾無線電波通訊，然而並未保證在特定設備中不會發生干擾。若本設備確實對無線電或電視接收導致嚴重干擾，只要開關本設備即能獲知；使用者可依下列一或多個方法設法消除干擾：

- 重新為接收天線定向或調整位置。
- 加大設備與接收機之間的距離。
- 設備與接收機分別使用不同的電路插座。
- 治詢經銷商或有經驗之無線電/電視技工尋求協助。

FCC 警告： 為確保持續符合規定，請遵照附上的安裝說明並僅能使用有屏蔽的電纜線連接電腦或周邊裝置。任何對此裝置所做未經 **Panasonic Corp. of North America** 許可之變更或修改，將讓使用者喪失操作授權。

FCC RF 暴露警告：(若隨附無線裝置)

- 本設備符合 FCC 為非控制環境所設定的輻射暴露限制。
- 本設備已通過行動操作認證，並在操作無線模式期間，在天線及所有人員的身體（不包括手部、手腕及足部末端）間需保有最少 20 cm 的空間。
- 本設備無法與其他已安裝之發射器同時使用，因後者可能會同時進行傳輸。

警告：

- 不可使用於電腦室，如電腦/資料處理設備保護規範 ANSI/NFPA75 中之定義。
- 對於永久連接的設備，則應在建立安裝線路時結合隨時可用的中斷連接裝置。
- 對於可插拔設備，則應在靠近設備之處安裝插座，並使其方便使用。

符合性聲明

型號： PT-LB90NTU/PT-LB90U/PT-LB78VU/PT-LB75VU

Panasonic

負責公司： Panasonic Corporation of North America

地址： One Panasonic Way, Secaucus, New Jersey 07094

電話號碼： (888) 411 - 1996

電子郵件： mailto:rsupport@us.panasonic.com@us.panasonic.com

本裝置符合 FCC 法規第 15 篇規定。可在下列情況下操作：(1) 本裝置不會造成有害干擾；(2) 本裝置可接受任何干擾，包含會造成異常操作之干擾。

歐盟之外其他國家的棄置相關資訊

此符號僅在歐盟內有效。



如欲棄置此產品，請與當地管理機構或經銷商聯絡，洽詢正確的棄置方式。



給中國使用者的環境保護資訊

此符號僅在中國有效。



使用者標誌顯示功能

您可以在開啟投影機時投影獨特的影像（如您公司的標誌）。(►第 37 頁)

功能按鈕

您可以在畫面選單上將所有項目指定至遙控器與控制面板的 **FUNCTION (功能)** 按鈕。按下 **FUNCTION (功能)** 按鈕即可顯示常用功能。

(►請參閱第 26、41 頁)

降低待機耗電量

和以往機型相比，待機耗電量已大幅降低。

約 4.0 W (PT-LB80NTU)



約 0.9 W (PT-LB90NTU)

(待機模式：設為「ECO (省電)」)

■快速操作步驟

如需有關詳情，請參閱對應頁面。

1. 安裝投影機。
(►第 15 頁)



2. 連接其他裝置。
(►第 17 頁)



3. 連接電源線。
(►第 19 頁)



4. 開啓投影機。
(►第 21 頁)



5. 選擇輸入訊號。
(►第 23 頁)



6. 調整影像。
(►第 23 頁)

目錄

重要資訊

重要的安全告示.....	2
安全預防措施.....	6
警告	6
小心	7
移動注意事項.....	8
安裝注意事項.....	8
使用注意事項.....	9
安全性.....	9
清潔與維護.....	9
棄置資訊	9
配件	10

準備工作

請先閱讀	11
關於投影機.....	12
投影機機身.....	12
投影機.....	13

開始

安裝.....	15
螢幕大小與投射距離.....	15
投影方式	16
前調腳和投射角度	16
連接.....	17
連接投影機前	17
連接範例：視訊設備	17
連接範例：電腦	18

基本操作

開啓/關閉投影機.....	19
電源線.....	19
POWER (電源)與 POWER LOCK (電源鎖)	20
指示燈	20
開啓投影機	21
關閉投影機	22
投射影像	23
選擇輸入訊號	23
定位影像	23
遙控器操作	24
擷取影像	24
暫停投影	24
切換輸入訊號	24
自動設定影像位置	25
重設為出廠預設值	25
控制喇叭音量	25
以索引視窗模式投射影像	25
放大影像	26
使用指定功能	26

設定

選單導覽	27
在選單中導覽	27
畫面選單	28
主選單	28
子選單	28
影像選單	30
影像模式	30
對比	30
亮度	30
色彩	30
濃度	30
清晰度	30
白平衡	30
色溫	30
日光投影	31
靜止模式	31
雜訊抑制	31
電視系統	31
RGB/YPbPr	31
位置選單	32
即時梯形失真	32
梯形失真	32
移動	32
垂直移動	32
像素傳輸時脈	32
時脈相位	32
全畫面顯示	33
長寬比	33
畫格鎖定	34
語言選單	35
顯示選項選單	36
畫面顯示	36
隱藏式字幕設定	36
開機圖示	37
自動設定	37
搜尋訊號	37
背景顏色	37
寬螢幕模式	38
SXGA 模式	38
其他功能	38
投影機設定選單	39
狀態	39
無訊號關機	39
初始啓動	39
安裝	39
高海拔模式	39
待機模式	40
燈泡電力	40
燈泡使用時間	40
模擬	40

功能按鈕	41
音訊設定	41
測試圖案	42
初始化全部	42
安全性選單	43
密碼	43
變更密碼	43
顯示文字	43
變更文字	43
選單鎖	44
選單鎖密碼	44
控制裝置設定	44
網路選單 (限 PT-LB90NTU)	45

維修

燈泡和溫度指示燈	46
管理指示問題	46
維護和更換	47
維護前和更換前	47
清潔投影機	47
更換燈泡裝置	48
疑難排解	51

附錄

技術資訊	52
相容訊號清單	52
序列端子	53
區域網路端子	54
選單鎖密碼	54
規格	55
天花板托架保護裝置	57
尺寸	58
商標聲明	58
索引	59

Informations importantes

Avis important concernant la sécurité	60
Précautions de sécurité	62
AVERTISSEMENT	62
MISE EN GARDE	63
Précautions lors du transport	64
Précautions lors de l'installation	64
Précautions lors de l'utilisation	65
Sécurité	65
Nettoyage et entretien	65
Mise au rebut	65
Remplacement de la lampe	66

安全預防措施

警告

■ 電源

本設備應安裝在插座或斷路器附近，供問題發生時使用。若下列問題發生，請立即切斷供電。

在此情況下，繼續使用投影機可能導致火災或觸電。

- 若有外物或水進入投影機內，請切斷供電。
- 若投影機掉落或機殼破損，請切斷供電。
- 若您發現投影機出現煙霧、怪味或雜訊，請切斷供電。

請聯絡授權服務中心以便維修，勿自行維修投影機。

暴風雨期間，請勿接觸投影機或纜線。
將會導致觸電。

請勿使電源線或電源插頭破損。

若電源線在使用時破損，將會導致觸電、短路或火災。

- 請勿損壞電源線、做任何修改，或將其置於發熱的物體附近。請勿過度彎曲、扭曲、拉扯電源線、置重物於其上或扭成一團。

請洽詢授權的服務中心以進行電源線所需之任何維修。

將電源插頭確實插入插座。

若插頭插入不正確，可能導致觸電或過熱。

- 請勿使用隨附電源線以外的電源線。
- 請勿使用破損的插頭或從牆壁鬆脫的插座。

定期清潔電源插頭以免灰塵沾染。

若不慎可能會導致火災。

- 若電源線插頭沾滿灰塵，濕氣會破壞其絕緣效果。

●若長時間未使用投影機，請將電源插頭自插座拔除。

定期拔除插座上的電源插頭，並以乾布清潔。

請勿以沾濕的手觸摸電源插頭。

若不慎可能會導致觸電。

請勿使牆壁插座過載。

若電源過載（如使用過多轉接器），可能發生過熱現象並導致火災。

■ 使用中/安裝

請勿將液體容器置於投影機上。

若水噴到投影機或滲入機內，會導致火災或觸電。

若有水分滲入投影機內，請洽授權服務中心。

請勿將投影機置於地毯或海綿墊等柔軟材料上。

否則可能使投影機過熱，而導致火災或損壞。

請勿將投影機安裝於潮濕或灰塵多、或可能接觸煙霧或蒸氣之處，如廁所。

在此種情況下使用投影機可能導致火災、觸電或元件老化；元件老化（如天花板托架）可能會導致安裝在天花板上的投影機掉落。

勿將投影機安裝在無法支撐其重量之處，或放置在傾斜或不穩固的表面上。
若不謹慎會導致投影機掉落或翻倒，並導致嚴重傷害或毀損。

請勿將另一投影機或重物置於投影機上。

若不謹慎，可能導致投影機失衡掉落，而導致毀損或受傷。投影機將會損壞或變形。

應該由合格的技工進行安裝工作（如天花板懸吊）。

若安裝工作未正確執行且未做安全防護，會導致如觸電等傷害或意外。

- 請勿使用未經授權的天花板托架。

請勿覆蓋進氣口和排氣口。

若未遵照上述指示可能造成投影機過熱，進而導致火災或損壞。

- 請勿將投影機置於狹窄而通風不良之處，如壁櫥室或書櫃。

- 請勿將投影機置於布或紙上，因這些材料容易被捲入進氣口。

請勿將手或其他物體接近排氣口。

如此會灼傷手部或其他物體。

- 排氣口有熱氣排出，請勿將手、臉或無法耐熱之物體靠近此口。

使用投影機時請勿直視或接觸鏡頭。

如此會導致灼傷或視力受損。

- 投影機鏡頭會發出強光，請勿直視或觸摸此處。
- 請特別注意勿讓兒童直視鏡頭。此外，請於離開投影機時關閉電源並拔除電源插頭。

請勿將任何外物插入投影機中。

如此會導致火災或觸電。

- 請勿將任何金屬外物或易燃物插入投影機內或丟擲於投影機上。

請勿嘗試改裝或拆解投影機。

高電壓會導致火災或觸電。

若需要任何檢查、調整與維修工作，請聯絡授權服務中心。

■ 配件

請勿不當使用或處理電池，並注意以下事項：

若不慎可能導致灼傷、電池漏電、過熱、爆炸或起火。

- 僅可使用專用電池。
- 請使用鎳電池或鹼性電池，勿使用充電電池。
- 請勿拆解乾電池。
- 請勿將電池加熱或放置於水中或火中。
- 請勿使項鍊或髮夾等金屬物體與電池的正負電極接觸。
- 儲存電池時請遠離金屬物體。
- 請將電池儲存於塑膠袋中並遠離任何金屬物體。
- 置入電池時，正負極位置務必正確。
- 請勿將新舊電池或不同種類的電池混合使用。
- 請勿使用外殼剝落的電池。
- 請立即從遙控器中取出電量耗盡的電池。
- 丟棄電池前請先用膠帶或類似物品使電池絕緣。

請勿讓兒童接觸電池。

- 若不慎吞下電池，可能有窒息致死的風險。

- 若不慎吞下電池，請儘速就醫。

若電池漏液，請勿用手觸摸，並視需要採取下列步驟：

- 若皮膚或衣物沾到電池漏液，可能會導致灼傷或傷害。
請以清水清洗，並儘速就醫。
- 若電池漏液不慎接觸眼部，可能導致失明。

若發生此情形，請勿揉眼。請以清水清洗，並儘速就醫。

請勿拆解燈泡裝置。

若燈泡破損，可能導致傷害。

更換燈泡

燈泡內部有高壓。不當處理可能會導致爆炸或嚴重傷害等意外。

- 應由合格技工更換燈泡。
- 若以硬物刺入燈泡或不慎掉落，燈泡會容易爆炸。
- 更換燈泡之前，務必拔除插座上的電源插頭。
若未切斷電源，將會導致觸電或爆炸。
- 須至少冷卻一小時才進行燈泡更換，否則可能導致灼傷。

請將遙控器遠離幼兒或寵物。

- 使用完畢後，請將遙控器放置在幼兒或寵物碰觸不到之處。

小心

■ 電源

拔除電源線時，請握住插頭而非電線。

若拉扯電源線本身，電線可能因此損壞，並導致火災、短路或嚴重觸電。

若長時間未使用投影機，請拔除插座上的電源線，並從遙控器中取出電池。

清潔前請務必將插頭自插座上拔除。
否則會導致觸電。

安全預防措施

■ 使用中/安裝

請勿重壓投影機。

您可能會摔倒或使投影機損毀而導致傷害。

- 特別注意勿讓小孩站或坐在投影機上。

請勿將投影機放置於高溫處。

如此可能會導致外殼、內部元件老化或發生火災。

- 安裝位置請避免陽光直接照射，並遠離爐火。

移動投影機之前務必拔除所有纜線。

未拔除的纜線隨著投影機一起移動，會導致纜線損壞而導致火災或觸電。

■ 配件

請勿使用舊燈泡裝置。

否則會導致燈泡爆炸。

燈泡破裂時，請立即通風。請勿將臉部靠近碎片。

燈破裂時會散發含有與日光燈等量汞的氣體，若不謹慎，使用者會吸入該氣體，且碎片可能導致人身傷害。

若不慎吸入該氣體，或氣體噴入眼或口，請儘速就醫。

請洽詢經銷商，要求更換燈泡裝置並檢查投影機內部。

請勿在可調式支架或鏡頭蓋取下時使用投影機。

若不謹慎，本投影機將無法正常運作或導致意外。

移動注意事項

移動投影機時，請收回可調式支架，勿抓取支架。請抓牢投影機底部，而非其他部分或表面，以免導致故障。

移動時請將投影機放入附贈的提袋中。

- 將投影機鏡頭朝上，輕輕放入提袋。
- 請勿將投影機與配件以外的物品放入提袋。

安裝注意事項

■ 請勿在以下條件中使用：

- 請勿將投影機安裝在室外。

投影機僅能於室內使用。

- 避免將投影機安裝在易於受到震動或撞擊之處。

若將投影機安裝在車上或船上等易遭受震動之處，內部零件可能會因震動或撞擊而故障。請避免投影機受到震動或撞擊。

- 避免安裝在溫度劇烈變化的環境下，例如冷氣機或照明設備附近。

若不慎會導致故障或縮短燈泡壽命。請參閱第 46 頁的「溫度指示燈」。

- 請勿將投影機安裝在接近高壓電線或馬達之處。

若安裝於高壓電線或電源附近，會讓投影機受到干擾。

- 請勿將投影機安裝於海拔 2700 m (8858 ft) 以上的地方。

若在海拔 1400 至 2700 m (4593 至 8858 ft) 以上使用投影機，請將 **HIGH ALTITUDE MODE (高海拔模式)** 設定為 **ON (開啟)**。

若不慎會導致故障或縮短燈泡或其他元件的壽命。

■ 安裝本產品於天花板上時，請務必委託專業技工處理。

若您想將本產品安裝在天花板上，請選購吊掛附件 (型號 ET-PKB80)。請致電專業技工或聯絡授權服務中心安裝。

■ 鏡頭焦距

請勿在剛啓動投影機時調整鏡頭焦距。高清晰投影機鏡頭亦受到光源影響，使啓動時的焦距不穩定。在調整鏡頭焦距前，請先至少等待 30 分鐘。

使用注意事項

■ 為獲得最佳影像品質

拉上所有窗戶的窗簾或遮蔽物，並關掉畫面附近任何燈光，以避免外面的燈光或室內燈光線在畫面上閃爍。依投影機使用場所而定，排氣口或冷氣排放的熱氣會導致畫面閃爍。因此請勿擋住排氣口並留意冷氣出風口位置。

■ 請勿用手觸摸投影機鏡頭蓋。

若鏡頭表面因指紋或其他東西而變髒，汙漬會放大投影到螢幕上。

■ 請勿在投影機運作時移動、震動或撞擊投影機。

否則將縮短內部元件的壽命。

■ 投影機具有高壓含汞燈泡，其特性如下：

- 燈泡亮度會隨時間遞減。
- 撞擊或碎屑損害可能會導致燈泡爆炸或燈泡壽命縮短。
- 少數情況下，會在第一次使用後破裂。
- 若超過更換時間，破裂可能性會隨之增加。
- 若燈泡破裂，內部氣體會以煙霧形式釋放。
- 含汞燈泡的使用壽命會根據個別燈泡特性及使用條件不同而有所差異。
- 此外，經常和/或重複開關電源，及連續使用時間超過 10 小時，皆會大幅影響使用壽命。請預先準備替換燈泡。

■ 連接外部裝置

將投影機連接至電腦或外部裝置時，應使用對應設備的電源線和市售屏蔽纜線。

■ 光學元件

若在高溫、多灰塵、充滿油煙及吸煙環境中使用投影機，可能一年內便需要更換光學元件，如液晶面板和偏光板。如需有關詳情，請與經銷商聯絡。

■ 液晶面板

液晶面板相當精密。請注意，在某些罕見的情況下，高精確度的像素可能會呈現暗點或亮點，這並不是故障。請勿長時間投影同一影像，否則液晶面板上可能會出現殘像。必須要投影白屏測試圖案一小時以上才能讓殘像消失。參閱第 42 頁的「測試圖案」。

安全性

■ 請對下列情況做安全評估：

- 個人資料透過本產品外洩。
- 惡意第三方在未授權的情況下使用本產品。
- 惡意第三方在未授權的情況下干擾或停止本產品運作。

■ 安全性說明

- 連接的網路必須受到防火牆或其他安全措施的防護。
- 定期變更密碼。
- 請勿使用容易猜到的密碼。
- Panasonic 與相關企業絕不會直接詢問您的密碼。
- 請向他人透露你的密碼。
- 設定密碼並限制可登入的使用者。

清潔與維護

■ 每年至少聯絡授權服務中心進行清潔投影機內部一次。

若投影機內佈滿灰塵，操作上可能會發生問題。建議在潮濕季節來臨前清潔投影機內部。

若有需要，請洽詢附近授權服務中心來清潔投影機。

有關清潔費用，請洽詢授權服務中心。

棄置資訊

欲棄置此產品時，請與當地管理機構或經銷商聯絡，洽詢正確的棄置方法。

安全預防措施

配件

請檢查下述所列之所有配件是否隨附於投影機中。

PT-LB90NTU 的遙控器(x1) (N2QAYB000436)	PT-LB90U / LB78VU / LB75VU 的遙控器(x1) (N2QAYB000262)	電源線(x1) (K2CG3DR00008)	RGB 訊號纜線(x1) 1.8 m (5'10") (K1HA15DA0002)
電源線安全鎖(x1) (TTRA0185)	遙控器用 AA 電池(x2)		
提袋(x1) (TPEP021)	光碟(x1) (TXFQB02VKJ2)		
(限 PT-LB90NTU)			

備註

- 用於包裝產品的保護蓋 (如插頭蓋或泡棉紙箱) 必須正確處理。
- 若有配件遺失，請聯絡授權服務中心。

請先閱讀

首次啓動投影功能或初始化投影機 (►第 42 頁) 時，會顯示 **LANGUAGE (語言)** 選單與 **INITIAL SETTING (初始設定)** 選單。

請根據使用狀況與環境設定選單。

這些設定可從 **ON SCREEN MENU (畫面選單)** 變更。

■ 語言

選擇所需的語言設定。(►第 35 頁)

- 1) 按下投影機遙控器或控制面板的
▲▼◀▶按鈕即可選擇所需的語言。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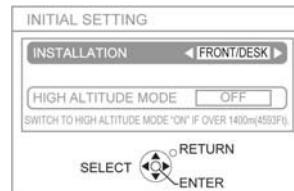


- 2) 按下 **ENTER (確認)** 按鈕繼續至下一個 **INITIAL SETTING (初始設定)** 選單。

■ 初始設定

選擇所需的 **INSTALLATION (安裝)** 和 **HIGH ALTITUDE MODE (高海拔模式)** 設定。

- 1) 按▲▼按鈕選擇所需的選單。
- 2) 按下◀▶按鈕變更 **INSTALLATION (安裝)** 或 **HIGH ALTITUDE MODE (高海拔模式)** 的設定。



- 安裝 (►第 16、39 頁)

FRONT/ DESK (前投式)	放置在桌/地上與前投式
FRONT/ CEILING (前投/懸吊式)	在天花板安裝天花板托架 (單獨販售) 與前投式
REAR/ DESK (背投式)	放置在桌/地上與背投式 (需 要透明螢幕)
REAR/ CEILING (背投/懸吊式)	在天花板安裝天花板托架 (單獨販售) 與背投式 (需要 透明螢幕)

- 高海拔模式 (►第 8、39 頁)

OFF (關閉)	正常環境適用
ON (開啟)	高海拔地區適用 (超過 1400 m (4593 ft))

- 3) 按下 **ENTER (確認)** 按鈕即可結束。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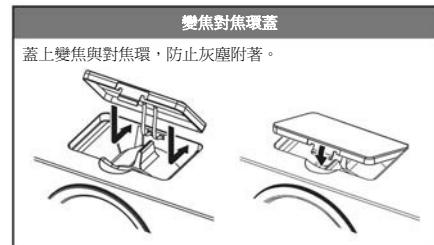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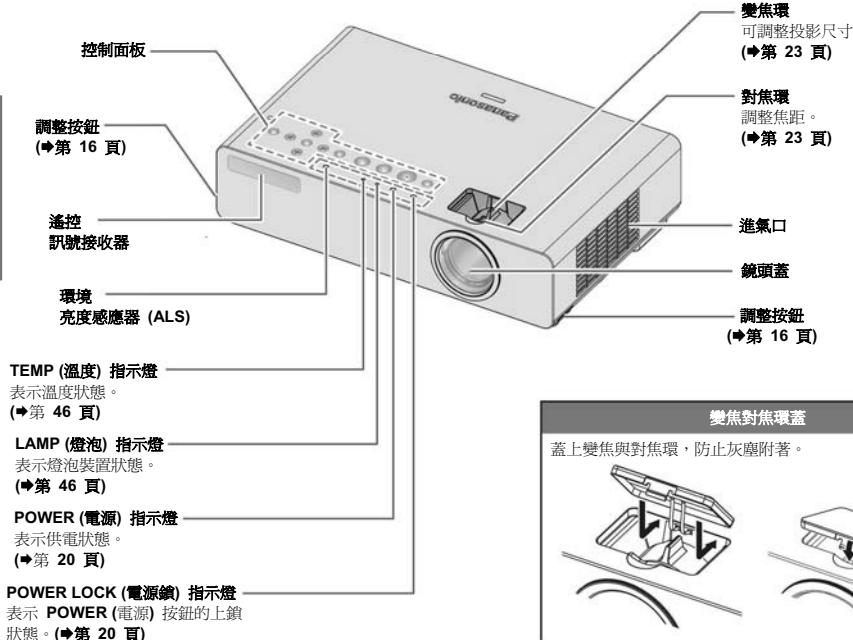
備註

- 若要回到 **LANGUAGE (語言)** 選單，請按下 **INITIAL SETTING (初始設定)** 選單中的 **RETURN (返回)** 按鈕。

關於投影機

投影機機身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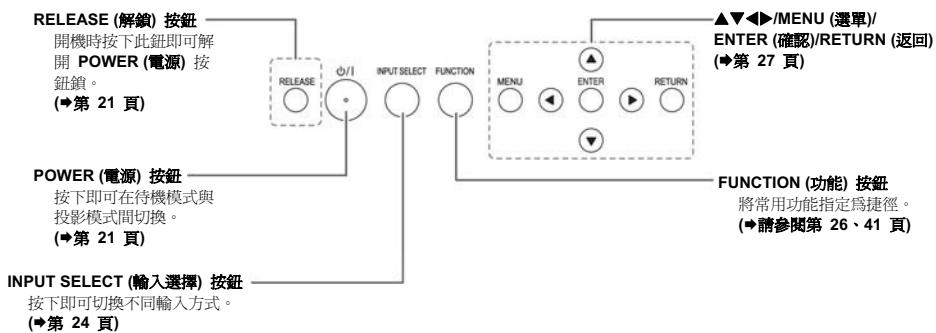
■ 上視圖和前視圖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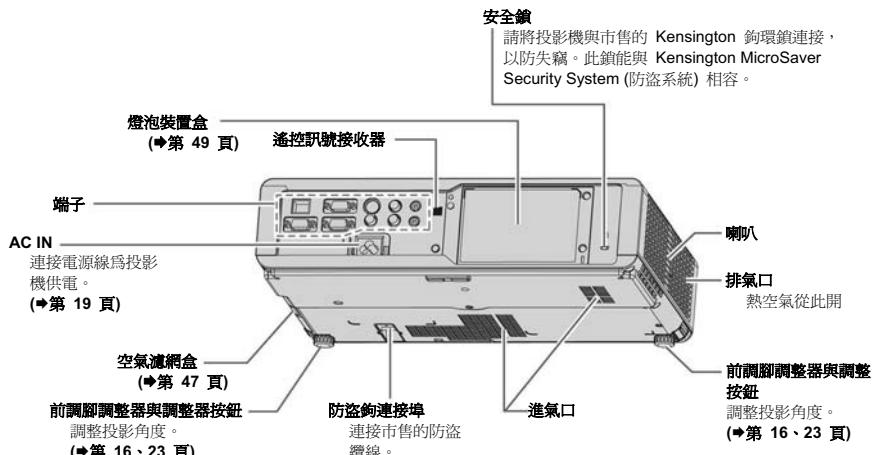
備註

- 請勿使用隨附電源線以外的電源線。
- 請勿覆蓋進氣口或排氣口的通風口。
- 調整變焦與對焦後，請務必將變焦對焦環蓋關上，防止灰塵附著。
- 請勿重壓變焦對焦環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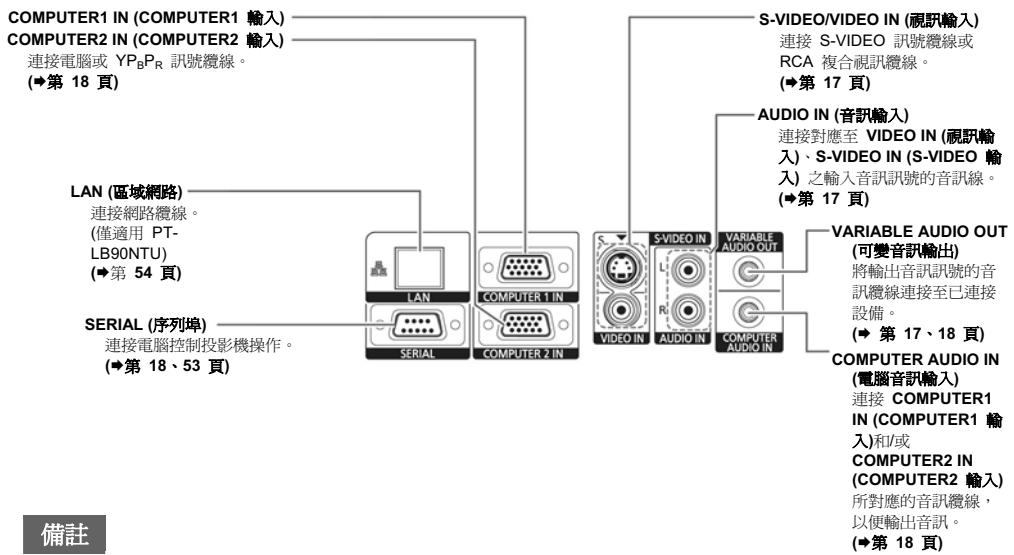
■ 控制面板



■ 後視圖和下視圖



■ 端子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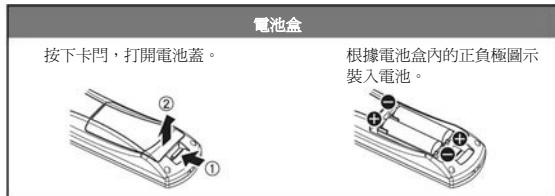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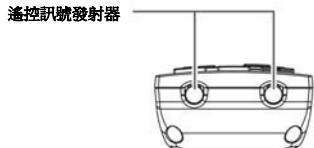
備註

- 請勿將手或其他物件接近排氣口，否則可能會導致投影機損壞或人身傷害。
- 排氣口有熱氣排出，請勿將手、臉或無法耐熱之物體靠近此口。

關於投影機

遙控器

■ 上視圖



■ 前視圖

POWER (電源) 按鈕

在待機模式與投影模式之間切換。

(⇒ 第 21、22 頁)

切換必須的輸入訊號按鈕進行選擇。

(僅有 PT-LB90NTU 能使用

NETWORK (網路) 按鈕)

(請參閱光碟內容)。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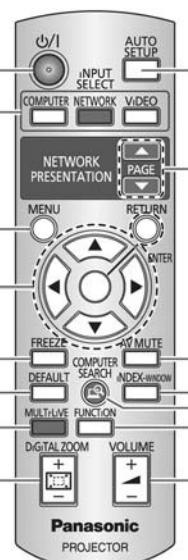
(⇒ 第 24 頁)

顯示主選單。

(⇒ 第 28 頁)

使用 ▲▼◀▶ 按鈕導覽選單，並使用 ENTER (確認) 按鈕啓動選單項目。

(⇒ 第 27 頁)

將投射影像擷取為靜止圖片。
(⇒ 第 24 頁)將設定值重設為出廠預設值。
(⇒ 第 25 頁)MULTI-LIVE (多重即時) 按鈕
僅供 PT-LB90NTU 使用
(請參閱光碟內容)。使用數位變焦來控制比例尺變更。
(⇒ 第 26 頁)

偵測輸入訊號，POSITION (位置) 選單中的 SHIFT (移動)、DOT CLOCK (像素傳輸時脈) 及 CLOCK PHASE (時脈相位) 的設定會自動調整至符合電腦訊號的設定。

(⇒ 第 25 頁)

PAGE (頁面) 按鈕僅供 PT-LB90NTU 使用
(請參閱光碟內容)。暫時關閉投影。
(⇒ 第 24 頁)連續顯示後續影像的同時，顯示靜止的影像。
(⇒ 第 25 頁)僅有 PT-LB90NTU 能使用 COMPUTER SEARCH (電腦搜尋) 按鈕
(請參閱光碟內容)。將常用功能指定為捷徑。
(⇒ 請參閱第 26、41 頁)控制喇叭音量的調整。
(⇒ 第 25 頁)

備註

- 請勿摔落遙控器。
- 遙控器請避開液體或濕氣。
- 請勿嘗試修改或拆解遙控器。
- 請勿將新舊電池或不同種類的電池混合使用。遙控器限定使用錳電池或鹼性電池。
- 請勿使用吊帶甩動遙控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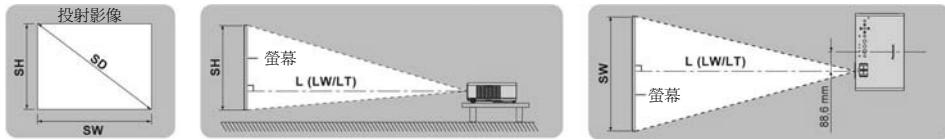
注意事項

- 請勿將遙控訊號接收器暴露在強光下。
- 周圍燈光 (如螢光燈) 太強時，遙控器可能無法正常運作。
- 可在 15 m (49'2")、垂直和水平方向約 ±30° 的遙控範圍內使用遙控器操作投影機。
- 若遙控器與遙控訊號接收器之間有障礙物時，遙控器則可能無法正常運作。
遙控範圍可能會因螢幕材質而有所變化；此功能可能不適用於透明螢幕。

安裝

螢幕大小與投射距離

您可用 1.2 倍變焦鏡頭調整投影大小。按下表計算並確定投射距離。



(上表中之測量值皆為約略值，可能與實際測量值稍有差異。)

投影大小	適用 4:3 長寬比例		適用 16:9 長寬比例	
	螢幕對角線 (SD)	最小距離(LW)	最大距離(LT)	最小距離(LW)
0.84 m (33")	—	1.1 m (3' 7")	—	1.2 m (3' 11")
1.02 m (40")	1.1 m (3' 7")	1.4 m (4' 7")	1.3 m (4' 3")	1.5 m (4' 11")
1.27 m (50")	1.4 m (4' 7")	1.7 m (5' 6")	1.6 m (5' 3")	1.9 m (6' 2")
1.52 m (60")	1.7 m (5' 6")	2.1 m (6' 10")	1.9 m (6' 2")	2.3 m (7' 6")
1.78 m (70")	2.0 m (6' 6")	2.4 m (7' 10")	2.2 m (7' 2")	2.6 m (8' 6")
2.03 m (80")	2.3 m (7' 6")	2.8 m (9' 2")	2.5 m (8' 2")	3.0 m (9' 10")
2.29 m (90")	2.6 m (8' 6")	3.1 m (10' 2")	2.8 m (9' 2")	3.4 m (11' 1")
2.54 m (100")	2.9 m (9' 6")	3.5 m (11' 5")	3.2 m (10' 6")	3.8 m (12' 5")
3.05 m (120")	3.5 m (11' 5")	4.2 m (13' 9")	3.8 m (12' 5")	4.6 m (15' 1")
3.81 m (150")	4.3 m (14' 1")	5.2 m (17' 0")	4.7 m (15' 5")	5.7 m (18' 8")
5.08 m (200")	5.8 m (19' 0")	7.0 m (22' 11")	6.3 m (20' 8")	7.6 m (24' 11")
6.35 m (250")	7.3 m (23' 11")	8.7 m (28' 6")	7.9 m (25' 11")	9.5 m (31' 2")
7.62 m (300")	8.7 m (28' 6")	10.5 m (34' 5")	9.5 m (31' 2")	11.4 m (37' 4")

您可從螢幕對角線計算出更詳細的螢幕尺寸。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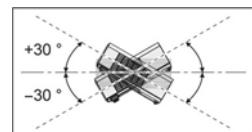
下表結果皆為約略值，可能與實際測量值稍有差異。

若投影大小為 SD，

	適用 4:3 長寬比例	適用 16:9 長寬比例
螢幕高度 (SH)	= SD (m) × 0.0152	= SD (m) × 0.0125
螢幕寬度 (SW)	= SD (m) × 0.0203	= SD (m) × 0.0221
最小距離 (LW)	= 0.0292 × SD (m) - 0.036	= 0.0318 × SD (m) - 0.022
最大距離 (LT)	= 0.0351 × SD (m) - 0.044	= 0.0383 × SD (m) - 0.046

備註

- 安裝螢幕時，請避免陽光或燈光直射在螢幕上，以取得最佳的投射影像品質。拉上窗簾阻擋光線，並關閉所有燈光。
- 請勿將投影機放於高處或斜面上，否則會導致投影機故障。
最多只能將投影機機身垂直傾斜約 $\pm 30^\circ$ ，水平傾斜約 $\pm 10^\circ$ 。
過度傾斜會縮短元件壽命。
- 請勿覆蓋排氣口、進氣口，或在距離排氣口、進氣口 50 cm (20") 內放置任何東西，否則可能會導致投影機損壞或人身傷害。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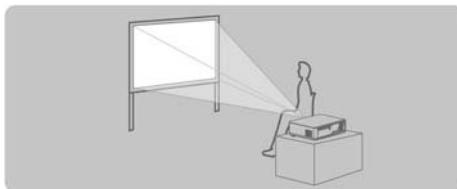


安裝

投影方式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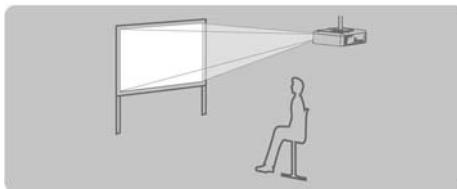
可選擇下列四種投影方式之一使用投影機。在投影機上設定所需的投影方式，請參閱第 39 頁的「安裝」。

■ 放置在桌/地上與前投式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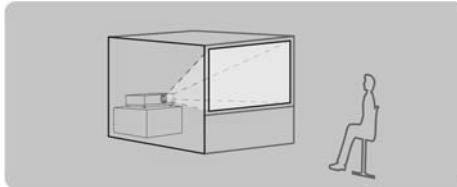
選單	方式
INSTALLATION (安裝)	FRONT/DESK (前投式)

■ 懸掛在天花板上與前投式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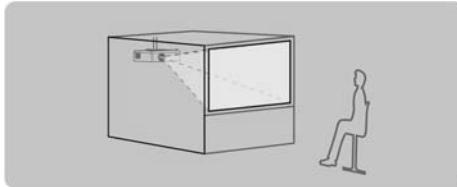
選單	方式
INSTALLATION (安裝)	FRONT/CEILING (前投/懸吊式)

■ 放置在桌/地上與背投式 (使用透明螢幕)



選單	方式
INSTALLATION (安裝)	REAR/DESK (前投式)

■ 懸掛在天花板上與背投式 (使用透明螢幕)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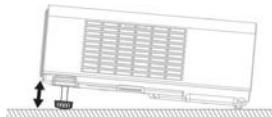
選單	方式
INSTALLATION (安裝)	REAR/CEILING (背投/懸吊式)

注意事項

- 在天花板上安裝投影機時，需購買選配的天花板托架 (ET-PKB80)。

前調腳和投射角度

按下前調腳調整按鈕可調整投影的垂直角度。(►第 23 頁)



備註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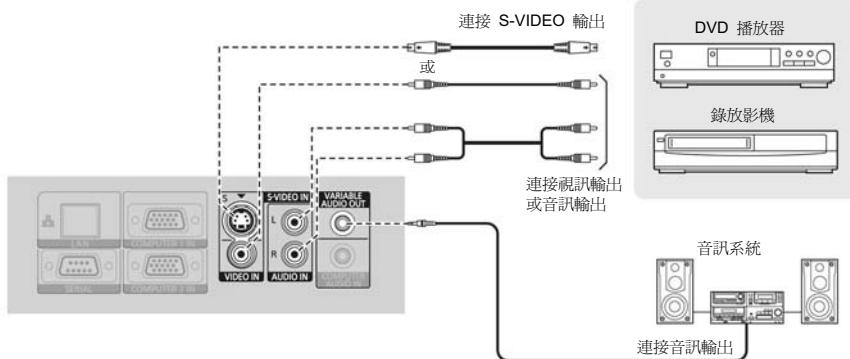
- 熱空氣會由排氣口散出，請勿直接觸碰排氣口。
- 若發生梯形失真，請參閱第 32 頁的「梯形失真」。

連接

連接投影機前

- 請詳讀並遵照各項周邊裝置的操作說明。
- 必須關閉所有周邊裝置的電源。
- 投影機會隨附一條 RGB 纜線。如有需要，請準備符合投影機與周邊裝置端子規格的市售連接纜線。
- 若輸入訊號受到訊號抖動的影響，則投射影像的畫質可能不佳，並且會啓動時基修正。
- 若要確認視訊訊號類型，請參閱「相容訊號清單」。(►第 52 頁)

連接範例：視訊設備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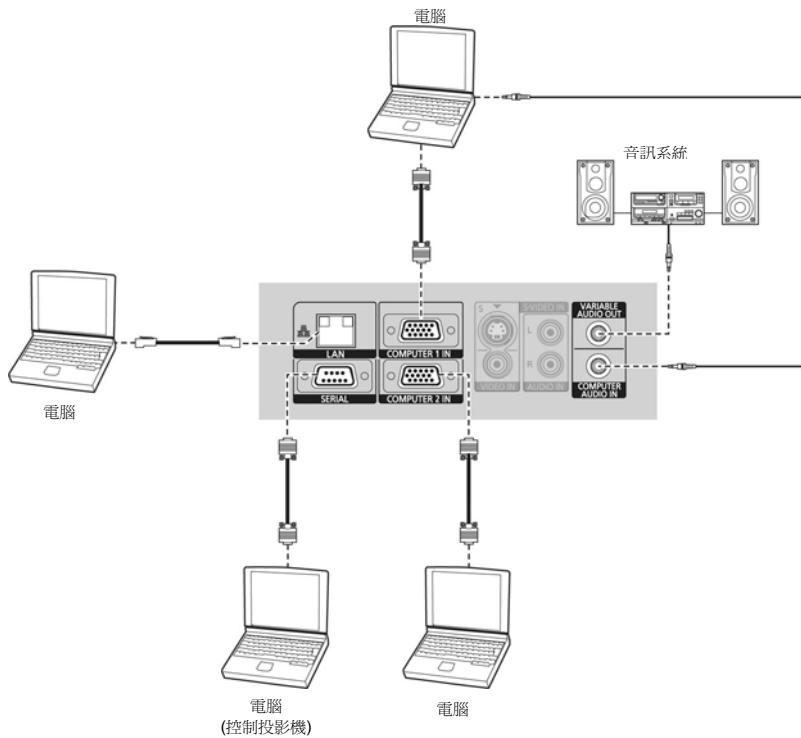


注意事項

- 連接一項以上的視訊設備時，請手動切換音訊連接。
- 本投影機不提供其他連接纜線。如有需要，請準備符合投影機與周邊裝置端子規格的市售連接纜線。

連接

連接範例：電腦



開始

備註

- 連接 RGB 訊號纜線時，請確認 D-Sub (15-pin) 插座上的固定螺絲已牢固拴上。

注意事項

- 投影機與電腦間的網路連線，請參閱所提供的光碟內容。(限 PT-LB90NTU)
- 連接一台以上的電腦時，請手動切換電腦連接。
- 投影機會隨附一條 RGB 纜線。如有需要，請準備符合投影機與周邊裝置端子規格的市售連接纜線。

開啓/關閉投影機

電源線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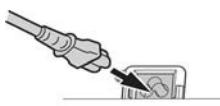
請使用提供的「電源線安全鎖」固定連接投影機的電源線，以防止脫落。

安全地連接電源線。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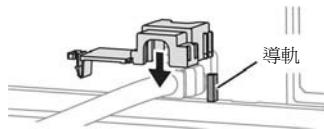
如需有關詳情，請參閱「安全預防措施」。(►第 6 - 10 頁)

■ 連接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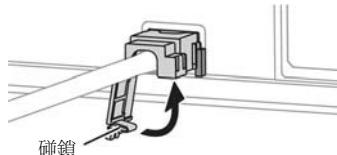
- 確認電源插頭的形狀與投影機後面的 AC IN 端子相符，再將插頭插入。



- 對齊電源線安全鎖與投影機的 AC IN 端子導軌，接著向下嵌入。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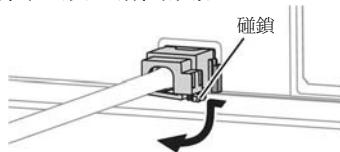
- 請將碰鎖門上，並壓至定位。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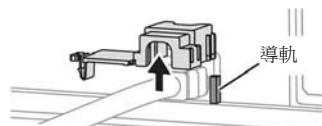
- 將電源線插上牆壁插座。

■ 中斷連接

- 請將插頭從牆壁插座中拔除。
- 打開碰鎖並滑開鎖扣。



- 沿著導軌向上滑開電源線安全鎖。



- 握緊插頭，並從投影機後面的 AC IN 端子上拔除電源線。

■ 直接關閉電源功能

您可隨時拔除插座上的插頭或關閉主電源來切斷供電。內部燈泡冷卻風扇會依靠內部電源繼續運轉，待降溫後便會自動停止。

備註

- 請勿在 POWER (電源) 指示燈亮起時將投影機放入提袋。

■ 直接開啓電源功能

若 PROJECTOR SETUP (投影機設定) 選單中的 INITIAL START UP (初始啓動) 設定為 ON (開啓)，即使停用控制面板或 POWER (電源) 按鈕上鎖，只要一連接插頭至插座，投影機會立刻啓動。(►第 39 頁)

開啓/關閉投影機

POWER (電源) 與 POWER LOCK (電源鎖) 指示燈

POWER (電源) 指示燈表示電源狀態，而 **POWER LOCK (電源鎖)** 指示燈會顯示 **RELEASE (解鎖)** 按鈕狀態。**TEMP (溫度)** 指示燈閃爍時，**POWER (電源)** 與 **POWER LOCK (電源鎖)** 指示燈會亮起紅燈，此時無法啓動投影機。



■ POWER LOCK (電源鎖) 指示燈狀態

指示燈狀態		投影機狀態
指示燈未亮或閃爍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無供電。● 按下 RELEASE (解鎖) 按鈕且 POWER (電源) 按鈕在電源開啓時為解鎖狀態。
紅燈	亮起	POWER (電源) 按鈕為鎖上狀態。
	閃爍	按下鎖上的 POWER (電源) 按鈕。

■ POWER (電源) 指示燈狀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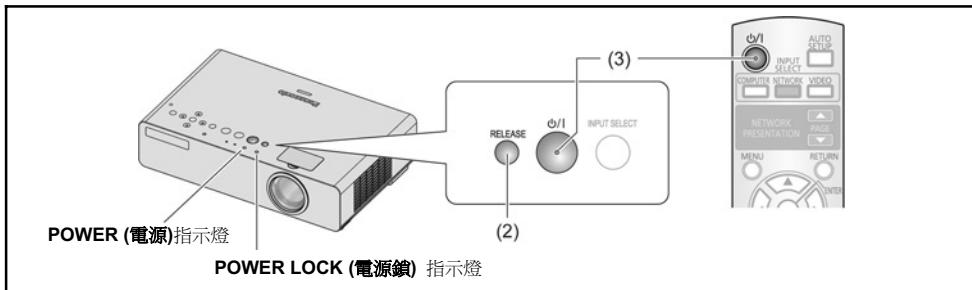
指示燈狀態		投影機狀態
指示燈未亮或閃爍		無供電且內部風扇未運轉。
紅燈	亮起	電源關閉 (STANDBY MODE (待機模式)) 設定為 ECO (省電) 時。 若按下 POWER (電源) 按鈕即可開始投影。
	閃爍	電源關閉 (STANDBY MODE (待機模式)) 設定為 NORMAL (標準) 時。
綠燈	閃爍	電源開啓且準備投影。
	亮起	投影機投影中。
橘燈	亮起	無供電且內部風扇正使用內部電源冷卻燈泡。
	閃爍	燈泡降溫後重新開啓電源，投影機返回投影模式。復原可能需要耗費一點時間。

注意事項

- 電源關閉時，內部風扇會使用內部電源冷卻燈泡。
- 燈泡降溫後重新開啓電源，投影機返回投影模式。復原可能需要耗費一點時間。
- 即使關閉電源 (**STANDBY MODE (待機模式)**) 設定為 **ECO (省電)**、**POWER (電源)** 指示燈亮起紅燈)，仍會消耗約 0.9 W 的電力。

開啓投影機

啓動投影機前，請確認電源線與其他裝置已正確連接。(►第 17 頁)



1) 連接電源線。(►第 19 頁)

POWER LOCK (電源鎖) 指示燈與 POWER (電源) 指示燈亮起紅燈。

2) 按下 RELEASE (解鎖) 按鈕將 POWER (電源) 按鈕解鎖。

POWER LOCK (電源鎖) 指示燈熄滅。

● 使用遙控器操作時，不需按下 RELEASE (解鎖) 按鈕。

3) 按下 POWER (電源) 按鈕。

POWER (電源) 按鈕發出一聲嗶聲。

● 您可以在選單中將按下 **POWER (電源)** 按鈕的嗶聲設定為 **ON (開啓)** 或 **OFF (關閉)**。(►第 41 頁)

● **POWER (電源)** 指示燈閃爍綠燈數次後會亮起，然後顯示開機圖示。請參閱「顯示選項」選單中的「開機圖示」。(►第 37 頁)

備註

- 若非徒手操作控制面板 (例如打石膏或戴手套)，可能會導致操作錯誤。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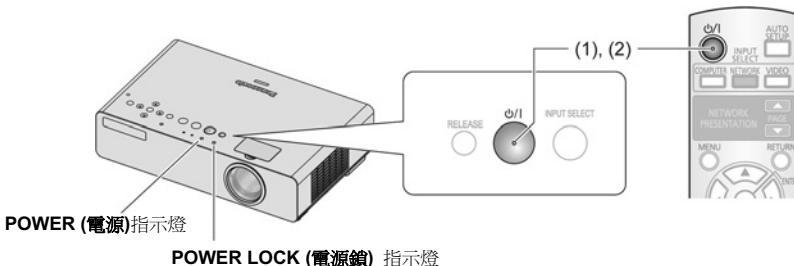
注意事項

- 請確認在 **SECURITY (安全性)** 選單下，**CONTROL DEVICE SETUP (控制裝置設定)** 中的 **CONTROL PANEL (控制面板)** (操控投影機本體) 或 **REMOTE CONTROLLER (遙控器)** (使用遙控器操控投影機) 已設為 **ENABLE (啓用)**。(►第 44 頁)
- **POWER (電源)** 按鈕上鎖時，按下該按鈕並無法使投影機啓動。
- 若在按下 **RELEASE (解鎖)** 按鈕後十秒內未按下 **POWER (電源)** 按鈕，則 **POWER LOCK (電源鎖)** 指示燈會亮起紅燈，**POWER (電源)** 按鈕將持續上鎖。請再次按下 **RELEASE (解鎖)** 按鈕解鎖。
- 啓動投影機時，可能會聽見微小的嘎嘎或叮叮聲。此為正常現象，不影響投影機的效能。
- 內部冷卻風扇運轉時，可能會發出聲音。運轉聲音大小依外部溫度而定。
- 若 **PROJECTOR SETUP (投影機設定)** 選單中的 **INITIAL START UP (初始啓動)** 設定為 **ON (開啓)**，只要一連接電源線至插座，投影機即會立刻啓動。(►第 39 頁)
- 若內部冷卻風扇仍在依賴內部電源運轉時再度開啓投影機，畫面可能會因燈泡特性而閃爍。此為正常現象，不影響投影機的效能。

開啓/關閉投影機

關閉投影機

操作投影機時，請檢查 POWER (電源) 指示燈的狀態。(►第 20 頁)



1) 按下 POWER (電源)按鈕。

會顯示確認畫面。

- 十秒內若未進行任何操作或按下 POWER (電源) 以外的按鈕，確認畫面會消失並回到投影狀態。

2) 再按下 POWER (電源) 按鈕。

燈泡熄滅，操作音效(嗶聲)響起後即停止投影。

- 冷卻風扇持續運作而 POWER (電源) 指示燈亮起橘色。等待 POWER LOCK (電源鎖) 指示燈與 POWER (電源) 指示燈變成紅色。
- 若將 STANDBY MODE (待機模式) 設為 NORMAL (標準)，POWER (電源) 指示燈會閃爍紅燈。(►第 40 頁)
- 您可以在 AUDIO SETTING (音訊設定) 中將開啓 POWER (電源) 按鈕時所發出的嗶聲設定為 ON (開啓) 或 OFF (關閉)。(►第 41 頁)

3) POWER LOCK (電源鎖) 指示燈與 POWER (電源) 指示燈亮起紅色後，請拔下牆壁插座上的電源插頭。(►第 19 頁)

- 緊急時，若已安裝 DIRECT POWER OFF (直接關閉電源) 功能，您可以立即拔下電源插頭。

注意事項

- 請確認在 SECURITY (安全性) 選單下，CONTROL DEVICE SETUP (控制裝置設定) 中的 CONTROL PANEL (控制面板) (操控投影機本體) 或 REMOTE CONTROLLER (遙控器) (使用遙控器操控投影機) 已設為 ENABLE (啓用)。(►第 44 頁)
- 按住 POWER (電源) 按鈕 0.5 秒以上即可關閉電源。

投射影像

確認周邊裝置 (►第 17、18 頁) 與電源線 (►第 19 頁) 的連接。開啓電源 (►第 21 頁) 後投影機即開始投影。選擇輸入訊號並調整影像。

選擇輸入訊號

1) 開啓已連接的裝置。

使用連接的 DVD 播放器時，若 **DISPLAY OPTION (顯示選項)** 選單中的 **SIGNAL SEARCH (搜尋訊號)** 設定為 **ON (開啟)**，只要開啓投影機即可偵測輸入訊號並自動投影。(►第 37 頁)

- 請將 **DISPLAY OPTION (顯示選項)** 選單中，**ON-SCREEN DISPLAY (畫面顯示)** 下的 **INPUT GUIDE (輸入指南)** 設定為 **DETAILED (詳細說明)**。若投影機偵測不到任何輸入訊號，會顯示電腦連接指南。(►第 36 頁)

2) 選擇輸入訊號。

即投影使用 **INPUT SELECT (輸入選擇)** 按鈕選擇的影像。(►第 24 頁)

備註

- 根據連接的裝置與欲播放的 DVD、錄影帶等，來變更 **PICTURE (影像)** 選單的設定。(►第 31 頁)
- 確認螢幕與影像的長寬比例。選擇最佳的長寬比例。(►第 33 頁)

定位影像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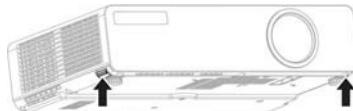
首次安裝投影機或在新場所安裝時，請執行下列操作：

1) 調整投影機垂直角度。

- 請讓投影機與螢幕之間呈現正確的角度。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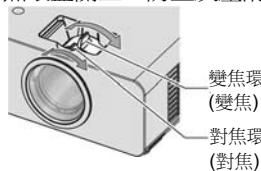


- 按下調整按鈕即可調整垂直投影角度。然後將投影的影像調整至螢幕中間。



2) 調整投影大小與焦距。

- 調整前請先安裝變焦對焦環蓋 (►第 12 頁) 再旋轉變焦環與對焦環來調整投射影像。調整後，請務必將變焦對焦環蓋關上，防止灰塵附著。



注意事項

- 若在對焦後變焦，您可能需要再將影像對焦一次。
- 若發生梯形失真，請參閱「梯形失真」。(►第 32 頁)

遙控器操作



擷取影像

無論連接裝置的播放狀態為何，您可以中止投影的影像並暫停聲音。

■ **FREEZE**
按下 **FREEZE** 按鈕。

再次按下 **FREEZE (靜止)** 按鈕即可取消。

暫停投影

您可以使用投影機暫停投射影像與聲音。

■ **AV MUTE**
按下 **AV MUTE** 按鈕。

再次按下 **AV MUTE (影音暫停)** 按鈕即可取消。

切換輸入訊號

可切換輸入訊號至您想進行投影的電腦。

■ **COMPUTER**
按下 **COMPUTER** 按鈕。

按下 **COMPUTER (電腦)** 按鈕即可切換不同的選項。

COMPUTER1	訊號輸入至 COMPUTER1 IN (COMPUTER1 輸入) 端子
COMPUTER2	訊號輸入至 COMPUTER2 IN (COMPUTER2 輸入) 端子

■ 網路(限 PT-LB90NTU)

按下 **NETWORK** 按鈕。

**NETWORK
(網路)**

電腦藉由「Wireless Manager」傳送訊號至網路 (►第 45 頁)

■ 視訊

VIDEO

按下 **VIDEO** 按鈕。

按下 **VIDEO (視訊)** 按鈕即可切換不同的選項。

S-VIDEO

訊號輸入至 **S-VIDEO IN** 端子

VIDEO (視訊)

訊號輸入至 **VIDEO IN** 端子

若 **DISPLAY OPTION (顯示選項)** 選單中，**ON-SCREEN DISPLAY (畫面顯示)** 下的 **INPUT GUIDE (輸入指南)** 設定為 **DETAILED (詳細說明)** (►第 36 頁)，您可以在螢幕右上方的圖像輸入端子指南中確認選擇的輸入端子。(反黃選項即為所選的端子。)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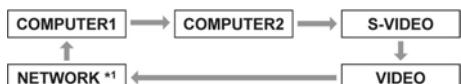
可使用 **▲▼◀▶** 按鈕變更輸入。輸入訊號切換後，影像可能需要些時間才會改變。

備註

- 輸入顯示在「相容訊號清單」裡的相容訊號。(►第 52 頁)

注意事項

- 有關輸入端子的詳細資訊，請參閱「連接」。(►第 17 頁)
- 若無進行操作，輸入指南會自動消失。
- 若按下控制面板上的 **INPUT SELECT (輸入選擇)** 按鈕，輸入方式會以下列順序切換：(►第 12 頁)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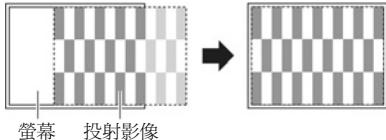


*1: 限 PT-LB90NTU

自動設定影像位置

RGB 訊號輸入時，投影機會自動調整 **SHIFT (移動)**、**DOT CLOCK (像素傳輸時脈)** 及 **CLOCK PHASE (時脈相位)**。

按下  按鈕。



注意事項

- 同時執行 **SIGNAL SEARCH (搜尋訊號)** 操作。**(SIGNAL SEARCH (搜尋訊號) 為 ON (開啟) 時)** (\Rightarrow 第 37 頁)
- 若像素傳輸的頻率為 108 MHz 或以上，則 **DOT CLOCK (像素傳輸時脈)** 與 **CLOCK PHASE (時脈相位)** 將無法使用。(\Rightarrow 第 32 頁)
- 若投射影像的邊緣周圍過暗或模糊不清，可以在 **AUTO SETUP (自動設定)** 完成調整前停止處理並返回先前設定。請投射更加清晰或明亮的影像然後再試一次。

重設為出廠預設值

按下遙控器的 **DEFAULT (預設)** 按鈕，可將多數自訂設定重設為出廠預設值。

按下  按鈕。

- 如需有關詳情，請參閱「選單導覽 - 在選單中導覽 - 重設為出廠預設值」。(\Rightarrow 第 27 頁)

控制喇叭音量

您可以控制內建喇叭的音量和輸出音訊。



按下  按鈕。

- + 按鈕：提高音量
- - 按鈕：降低音量

以索引視窗模式投射影像

您可以將影像分別投影在兩個視窗上，呈現 **INDEX WINDOW (索引視窗)** 的效果。螢幕左側為靜止、儲存至記憶體的影像；右側則顯示後續影像。

按下  按鈕。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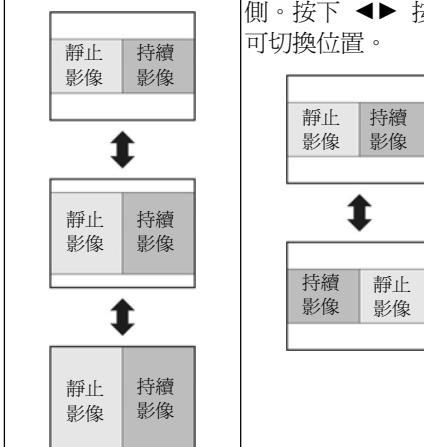
按下 **RETURN (返回)** 按鈕即可取消。

按下 **INDEX-WINDOW (索引視窗)** 按鈕時所投影的影像將成為靜止影像。



■ 索引視窗顯示

按下 $\blacktriangle\blacktriangledown$ 按鈕可擷取新影像並以三種方式變更大小。



注意事項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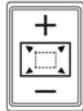
- 影像的長寬比例會改變，並垂直拉長。
- 若變更視窗大小，影像的長寬比例也將改變。(\Rightarrow 第 33 頁)
- 在 **INDEX-WINDOW (索引視窗)** 模式時，按下 **ENTER (確認)** 按鈕擷取新影像，稍後也會更新靜止的影像視窗。
- 擷取快速晃動的影像時，請多試幾次才能取得清楚的影像。

遙控器操作

放大影像

在 $1\times$ 到 $2\times$ 的範圍內，您可以放大投射影像的中間區域，以強調該區域。

DIGITAL ZOOM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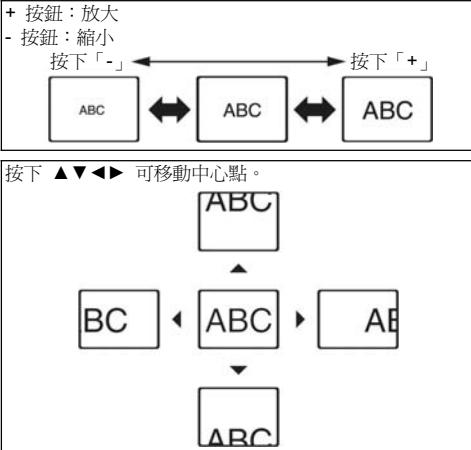


按下 **DIGITAL ZOOM** 按鈕。

按下 **RETURN (返回)** 按鈕即可取消。



■ 數位變焦模式下的按鈕功能



注意事項

- 投影 **COMPUTER (電腦)** 訊號時，放大範圍將變更為 $1\times$ 到 $3\times$ 。**POSITION (位置)** 選單中 **FRAME LOCK (畫格鎖定)** 設定為 **ON (開啟)** 時，放大範圍將為 $1\times$ 到 $2\times$ 。若 **FRAME LOCK (畫格鎖定)** 設定為 **OFF (關閉)** 時，放大範圍將為 $1\times$ 到 $3\times$ 。(►第 34 頁)
- 啓動 **DIGITAL ZOOM (數位變焦)** 時若變更輸入訊號，會取消 **DIGITAL ZOOM (數位變焦)** 模式。
- 啓動 **DIGITAL ZOOM (數位變焦)** 時，**AUTO SETUP (自動設定)**、**FREEZE (靜止)**、**DEFAULT (預設)**、**INDEX-WINDOW (索引視窗)** 及 **FUNCTION (功能)**(除非指定 **AV MUTE (影音暫停)**)按鈕將無法使用。

使用指定功能

您可在清單中選擇一種常用功能並指定該功能至 **FUNCTION (功能)** 按鈕做為捷徑。

FUNCTION
按下 **FUNCTION** 按鈕。

- 1) 按下控制面板上或遙控器上的 **MENU (選單)** 按鈕顯示畫面選單(主選單、子選單或詳細選單)。

有關選單操作資訊，請參閱「在選單中導覽」。(►第 27 頁)

- 2) 按住控制面板上或遙控器上的 **FUNCTION (功能)** 按鈕三秒以上。

● 不使用 **FUNCTION (功能)** 按鈕時

- 1) 在此選單中選擇 **DISABLE (停用)** (**PROJECTOR SETUP (投影機設定)** 選單下的 **FUNCTION BUTTON (功能按鈕)**)。

- 2) 按下 **ENTER (確認)** 按鈕。

- 3) 選擇 **OK (確定)**。

- 4) 按下 **ENTER (確認)** 按鈕。

注意事項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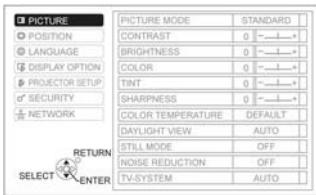
- 如需有關詳情，請參閱「投影機設定選單」中的「功能按鈕」。(►第 41 頁)

選單導覽

在選單中導覽

■ 操作程序

- 1) 按下 **MENU (選單)** 按鈕。
即顯示主選單。



- 2) 按下 **▲▼** 可捲動至所需的主選單項目，然後按下 **ENTER (確認)** 按鈕選擇。

從 **PICTURE (影像)**、**POSITION (位置)**、**LANGUAGE (語言)**、**DISPLAY OPTION (顯示選項)**、**PROJECTOR SETUP (投影機設定)**、**SECURITY (安全性)** 及 **NETWORK (網路)***1 選單中選擇所需選單項目。所選項目以反橘顯示，子選單會顯示於右側。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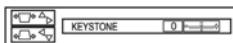


- 3) 按下 **ENTER (確認)** 按鈕。
可選擇一個子選單項目。



- 4) 按下 **▲▼** 按鈕捲動至所需的子選單項目，然後按下 **◀▶** 或 **ENTER (確認)** 按鈕調整。

呼叫已選定項目後，其他選單項目會從螢幕上消失。



若有較低層級，則會顯示下一層級。

*1：限 PT-LB90NTU

注意事項

- 按下 **MENU (選單)** 或 **RETURN (返回)** 按鈕，可返回上一選單。重複按下按鈕可退出選單模式並恢復投影。
- 根據所選擇輸入訊號的不同，某些項目與功能可能無法調整或使用。
- 有些設定不需要訊號就可調整。
- 若未執行任何操作，5 秒鐘後呼叫的項目將消失，並返回選單模式。
- 有關子選單項目的詳細資訊，請參閱「畫面選單」中的「子選單」。(►第 28 頁)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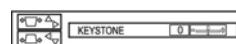
■ 重設為出廠預設值。

按下遙控器上的 **DEFAULT (預設)** 按鈕，可將多數自訂設定重設為出廠預設值。

DEFAULT 按下 **ENTER** 按鈕。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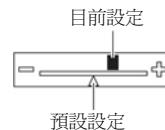
此操作會根據目前螢幕上顯示的畫面不同而異。

- 子選單畫面顯示時：顯示在子選單上的項目將重設為出廠預設值。
- 呼叫項目畫面顯示時：只有目前調整過的項目會重設為出廠預設值。



注意事項

- 您無法一次將所有設定重設為出廠預設值。
若要將所有的設定重設為出廠預設值，請參閱「投影機設定選單」中的「初始化全部」。(►第 42 頁)
- 按下 **DEFAULT (預設)** 按鈕後，不能重設某些選單項目。請手動調整每一選單項目。
- 圖解比例尺下方的三角形標記顯示出廠預設值，正方形標記顯示目前設定。三角形標記的位置為因所選擇的輸入訊號不同而異。



選單導覽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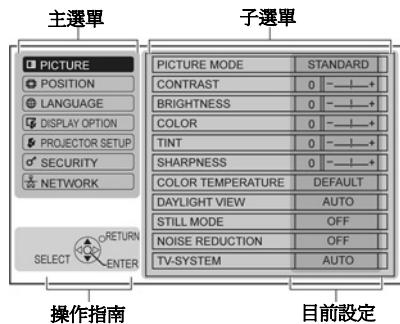
可使用選單系統存取在「遙控器」上無專用按鈕的功能。已建立並分類選單選項，有關選單操作資訊，請參閱「在選單中導覽」。(►第 27 頁)

畫面選單

MENU

按下 按鈕。

即顯示 **ON-SCREEN MENU (畫面選單)**。
ON-SCREEN MENU (畫面選單) 包括主選單與子選單。



操作指南

目前設定

顯示每張選單的操作方式。

主選單

主選單包含 7 個選項。

選擇所需的選單項目，然後按下 **ENTER** (確認) 顯示子選單。

設定

	PICTURE (影像)
	POSITION (位置)
	LANGUAGE (語言)
	DISPLAY OPTION (顯示選項)
	PROJECTOR SETUP (投影機設定)
	SECURITY (安全性)
	NETWORK (網路) (限 PT-LB90NTU)

子選單

選擇所需的子選單項目，然後按下 **ENTER** (確認) 顯示詳細選單。

■ PICTURE (影像) []

- 輸入訊號為 S-VIDEO/VIDEO/RGB (動態影像)/YPbPr^{*1}

子選單項目	預設值	頁數
PICTURE MODE (影像模式)	STANDARD (標準)	30
CONTRAST (對比)	0	30
BRIGHTNESS (亮度)	0	30
COLOR (色彩)	0	30
TINT (濃度)	0	30
SHARPNESS (清晰度)	0	30
COLOR TEMPERATURE (色溫)	DEFAULT (預設)	30
DAYLIGHT VIEW (日光投影)	AUTO (自動)	31
STILL MODE (靜止模式) ^{*2}	OFF (關閉)	31
NOISE REDUCTION (雜訊抑制) ^{*2}	OFF (關閉)	31
TV-SYSTEM (電視系統)	AUTO (自動)	31
RGB/YPbPr ^{*3}	AUTO (自動)	31

*1: 只有在使用下列訊號輸入時才能投影 RGB
動態影像：480i、576i (限 RGB)、480p、
576p、1080/60i、1080/50i、720/60p、
720/50p

*2: 限輸入訊號為 S-VIDEO/VIDEO。

*3: 限輸入訊號為 RGB/YPBPR。

- 輸入訊號為 RGB (靜止影像)/ 網路

子選單項目	預設值	頁數
PICTURE MODE (影像模式)	DYNAMIC (動態)	30
CONTRAST (對比)	0	30
BRIGHTNESS (亮度)	0	30
SHARPNESS (清晰度)	0	30
白平衡 紅色 *1	0	30
白平衡 綠色 *1	0	30
白平衡 藍色 *1	0	30
COLOR TEMPERATURE (色溫)	DEFAULT (預設)	30
DAYLIGHT VIEW (日光投影)	AUTO (自動)	31
RGB/YPbPr ^{*2}	AUTO (自動)	31

*1: 限輸入訊號為 RGB 時。

*2: 限輸入訊號為 RGB (VGA60) 時。

注意事項

- 出廠預設值會根據 **PICTURE MODE (影像模式)** 設定不同而異。

■ POSITION (位置) []

子選單項目	預設值	頁數
REALTIME KEYSTONE (即時梯形失真修正)	ON (開啟)	32
KEYSTONE (梯形失真修正)	0	32
SHIFT (移動)	0	32
DOT CLOCK (像素傳輸時脈) ¹	0	32
CLOCK PHASE (時脈相位)	0	32
OVER SCAN (全畫面顯示)	0	33
ASPECT (長寬比)	16:9	33
FRAME LOCK (畫格鎖定)	OFF (關閉)	34

*1: 此設定會根據輸入訊號與細節設定的不同而異。

■ LANGUAGE (語言) []

如需有關詳情，請參閱「語言選單」。(⇒ 第 35 頁)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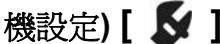
■ DISPLAY OPTION (顯示選項)



子選單項目	預設值	頁數
畫面顯示	—	36
STARTUP LOGO (開機圖示)	ON (開啟)	37
AUTO SETUP (自動設定)	AUTO (自動)	37
SIGNAL SEARCH (搜尋訊號)	ON (開啟)	37
BACK COLOR (背景顏色)	BLUE (藍色)	37
寬螢幕模式 ¹	AUTO (自動)	38
SXGA MODE (SXGA 模式) ¹	SXGA	38
其他功能	—	38

*1: 此設定會根據輸入訊號與細節設定的不同而異。

■ PROJECTOR SETUP (投影



子選單項目	預設值	頁數
STATUS (狀態)	—	39
NO SIGNAL SHUT-OFF (無訊號關機)	DISABLE (停用)	39
INITIAL START UP (初始啟動)	LAST MEMORY (上次記憶)	39
INSTALLATION (安裝)	FRONT/DESK (前投式)	39
HIGH ALTITUDE MODE (高海拔模式)	OFF (關閉)	39
STANDBY MODE (待機模式)	ECO (省電)	40
LAMP POWER (燈泡電力)	NORMAL (標準)	40
LAMP RUNTIME (燈泡使用時間)	—	40
EMULATE (模擬)	DEFAULT (預設)	40
FUNCTION BUTTON (功能按鈕)	STATUS (狀態)	41
音訊設定)	—	41
TEST PATTERN (測試圖案)	—	42
INITIALIZE ALL (初始化全部)	—	42

■ SECURITY (安全性) []

子選單項目	預設值	頁數
PASSWORD (密碼)	OFF (關閉)	43
PASSWORD CHANGE (變更密碼)	—	43
TEXT DISPLAY (顯示文字)	OFF (關閉)	43
TEXT CHANGE (變更文字)	—	43
MENU LOCK (選單鎖)	OFF (關閉)	44
MENU LOCK PASSWORD (選單鎖密碼)	—	44
CONTROL DEVICE SETUP (控制裝置設定)	—	44

■ NETWORK (網路) []

(限 PT-LB90NTU)

如需有關詳情，請參閱「網路選單」。

子選單項目	預設值
WIRED LAN (有線區域網路)	—
WIRELESS LAN (無線區域網路)	S-MAP
NAME CHANGE (變更名稱)	—
PASSWORD (密碼)	OFF (關閉)
PASSWORD CHANGE (變更密碼)	—
NETWORK CONTROL (網路控制)	ON (開啟)
LIVE MODE CUT IN (即時模式切換)	OFF (關閉)
COMPUTER SEARCH (電腦搜尋)	—
MULTI-LIVE (多重即時)	—
STATUS (狀態)	—
INITIALIZE (初始化)	—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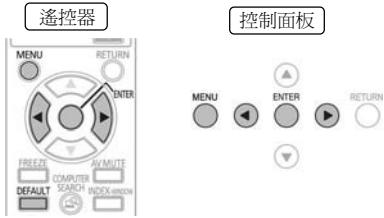
注意事項

- 子選單項目與出廠預設值會隨所選輸入訊號的不同而異。

影像選單

在選單中導覽 (►第 27 頁)，從主選單選擇 PICTURE (影像)，然後在子選單選擇所需的項目。

- 使用◀▶按鈕設定選擇的項目。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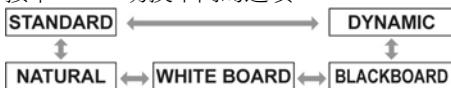


影像模式

您可以根據投影環境調整至最佳的影像投影品質。

變更設定 —— ▶ —— 變更設定

按下◀▶切換不同的選項。



STANDARD (標準)	設定供一般影像使用
DYNAMIC (動態)	設定供明亮與清晰影像使用
BLACKBOARD (黑板)	在黑板上投影時使用的設定
WHITE BOARD (白板)	設定在白板上投影時使用
NATURAL (自然)	再現影像原色

注意事項

- 所選模式可能需一段時間才能穩定。

對比

可調整投射影像的對比度

減少對比度 —— ▶ —— 增加對比度

亮度

可調整投射影像的亮度

減少亮度 —— ▶ —— 增加亮度

色彩

可調整投射影像的色彩飽和度。(限 S-VIDEO/VIDEO/ RGB (動態影像)/YPbPr 訊號使用)

色彩變淺 —— ▶ —— 色彩變深

濃度

可調整投射影像的膚色。(限 S-VIDEO/VIDEO/ RGB (動態影像)/YPbPr 訊號使用)

調為偏紅 —— ▶ —— 調為偏綠

清晰度

可調整投射影像的清晰度。

降低清晰度 —— ▶ —— 增加清晰度

注意事項

- 可調整的範圍會根據輸入訊號不同而異。

白平衡

您可以 3 種不同的色溫，調整合適的白平衡。(限 RGB (靜止影像) 訊號使用)

按下▲▼切換不同的選項。

減少對比度 —— ▶ —— 增加對比度

進階選單項目	預設值
白平衡 紅色	0
白平衡 綠色	0
白平衡 藍色	0

色溫

可調整投射影像的白平衡。

變更設定 —— ▶ —— 變更設定



DEFAULT (預設)	白平衡
HIGH (高)	增加藍色
LOW (低)	調為偏紅

日光投影

即使在光線充足的室內，若無法控制環境光源，例如當房門開啓、或窗戶遮蔽物無法阻擋日光時，您仍然可以維持投射影像的明亮和逼真。

變更設定 ——> 變更設定

AUTO	↔	ON	↔	OFF
AUTO (自動)	自動調整			
ON (開啟)	啓用			
OFF (關閉)	停用			

注意事項

- 請勿遮蓋投影機的ALS (環境亮度感應器)。
AUTO (自動)模式可能無法正常運作。
- **PROJECTOR SETUP** (投影機設定) 選單中的 **INSTALLATION** (安裝) 設定為 **REAR/DESK** (背投式) 或 **REAR/CEILING** (背投/懸吊式) 時，無法使用 **AUTO (自動)**。

靜止模式

投射靜止影像時，您可以消除垂直閃爍的情形。(限 **S-VIDEO/VIDEO** 訊號使用)

變更設定 ——> 變更設定

OFF (關閉)	停用
ON (開啟)	啓用

備註

- 投射移動的影像時，您必須將此項目設定為 **OFF (關閉)**。

雜訊抑制

可開啓/關閉自動雜訊抑制系統。(限 **S-VIDEO/VIDEO** 訊號使用)

變更設定 ——> 變更設定

OFF (關閉)	無雜訊抑制
ON (開啟)	自動抑制雜訊

備註

- 選擇的輸入訊號有些微雜訊時，**NOISE REDUCTION** (雜訊抑制) 會設為啓用。若套用雜訊抑制後影響影像品質，請設為 **OFF (關閉)**。

電視系統

變更視訊訊號後，會自動切換設定。可手動切換設定，與視訊資料搭配使用。(限 **S-VIDEO/VIDEO** 訊號使用)

變更設定 ——> 變更設定

AUTO	↔	NTSC	↔	NTSC4.43
↓				↓
SECAM	↔	PAL-N	↔	PAL-M
			↔	PAL

備註

- 預設為 **AUTO (自動)** 模式。
- 若投影機無法在 **AUTO (自動)** 模式下正常運作，請根據各種電視系統類型變更設定。

注意事項

- **AUTO (自動)** 設定會自動從 **NTSC/NTSC 4.43/PAL/PAL60/PAL-M/PAL-N/SECAM** 中選擇相容訊號。

RGB/YPBPR

預設為 **AUTO (自動)** 模式。若影像無法在 **AUTO (自動)** 模式下正常投影，請根據輸入訊號選擇 **RGB** 或 **YPBPR**。

輸入下列特定訊號時，此功能才會生效。

(VGA60、480i、576i、480p、576p、1080/60i、1080/50i、720/60p、720/50p)

選擇欲輸入到 **COMPUTER1 IN** (**COMPUTER1** 輸入) 和 **COMPUTER2 IN** (**COMPUTER2** 輸入) 端子的訊號。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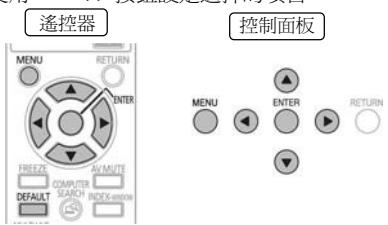
變更設定 ——> 變更設定

AUTO (自動)	自動調整
RGB	適用於 RGB 訊號
YPBPR	適用於 YPBPR 訊號

位置選單

在選單中導覽 (⇒第 27 頁)，從主選單選擇 **PICTURE (影像)**，然後在子選單選擇所需的項目。

- 使用 $\blacktriangle\blacktriangledown\blackleftarrow\blackrightarrow$ 按鈕設定選擇的項目。



即時梯形失真

若投影機未與螢幕垂直對齊，或投影畫面傾斜，梯形失真修正會自動修正。

變更設定 變更設定

ON (開啓)	啓用
OFF (關閉)	停用

梯形失真

若啓用 **REALTIME KEYSTONE (即時梯形失真)** 後仍想修正投影角度，您可以手動修正。

影像	操作

注意事項

- 您可修正傾斜 $\pm 30^\circ$ 的梯形失真。若要取得更佳影像畫質，建議在安裝投影機時將梯形失真調到最小。
- 無法修正主選單螢幕的失真。
- 梯形失真的修正結果會影響長寬比例與影像大小。

移動



水平 (H)：按下 $\blackleftarrow\blackrightarrow$ 按鈕即可水平移動影像。

垂直 (V)：按下 $\blacktriangle\blacktriangledown$ 按鈕即可垂直移動影像。

注意事項

- 輸入網路訊號時，影像無法移動。
- 按下 $\blackleftarrow\blackrightarrow\blacktriangle\blacktriangledown$ 按鈕即可移動影像。

垂直移動

(**ASPECT (長寬比)** 設定為 **H FIT (水平填滿)** 時，限網路訊號使用。)

按下 $\blackleftarrow\blackrightarrow$ 按鈕即可垂直移動影像。

像素傳輸時脈

若投射影像上出現干擾圖案 (有時是波紋或雜訊)，您可按 $\blackleftarrow\blackrightarrow$ 按鈕調整時脈頻率，使這類干擾減至最小程度。
(限 **RGB** (靜止影像) 訊號使用)。



備註

- 調整 **CLOCK PHASE (時脈相位)** 前，需先調整 **DOT CLOCK (像素傳輸時脈)**。

時脈相位

若與 **DOT CLOCK (像素傳輸時脈)** 調整的原因相同而需另行調整，可運用精細調整時脈計時。(限 **RGB/ YPbPr** 訊號使用)。

按 $\blackleftarrow\blackrightarrow$ 按鈕進行調整。

注意事項

- 若投影訊號的時脈頻率高於 150 MHz，則可能無法透過 **DOT CLOCK (像素傳輸時脈)** 或 **CLOCK PHASE (時脈相位)** 調整消除干擾。請參閱「相容訊號清單」。(⇒第 52 頁)

全畫面顯示

投射影像邊界的文字或影像被裁剪掉時，請使用此功能。(限 S-VIDEO/VIDEO/ RGB (動態影像)/YPbPr 訊號使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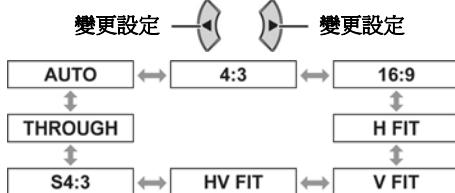
- 設定範圍：0 至 +3

注意事項

- 輸入網路訊號時無法使用 **OVER SCAN** (全畫面顯示)。

長寬比

需要時可手動切換長寬比例。可選選項會根據輸入訊號不同而異。



注意事項

- **AUTO (自動)** 模式只會在輸入訊號為 NTSC 480i 時顯示。
- **THROUGH (等比例)** 模式只會在特定訊號輸入時顯示。
- 若輸入訊號為寬螢幕訊號^{*2}，長寬比例會以 $16:9 \leftrightarrow V\ FIT \leftrightarrow HV\ FIT$ 順序切換。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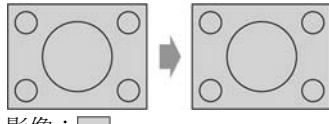
■ AUTO(自動)(限 NTSC 480i 訊號使用)

偵測含可識別訊號的訊號，並以最佳長寬比例自動投射影像。

■ 4:3

輸入訊號為標準訊號^{*1}時，以 4:3 長寬比例投影。

- 輸入訊號：XGA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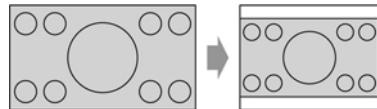
影像：■

■ 16:9

輸入訊號為標準訊號^{*1}時，以 16:9 長寬比例投影。

輸入訊號為寬螢幕訊號^{*2}時，以原始長寬比例投影。

- 輸入訊號：1080/60i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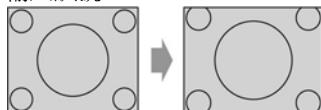


影像：■ 面板：□

■ H FIT (水平填滿)

寬螢幕訊號^{*1}輸入時，投射影像不會改變長寬比例，但會填滿水平方向的面板像素並裁剪影像上下方。

- 輸入訊號：SXGA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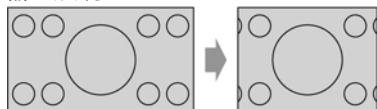


影像：■

■ V FIT (垂直填滿)

寬螢幕訊號^{*2}輸入時，投射影像不會改變長寬比例，但會填滿垂直方向的面板像素並裁剪影像左右方。

- 輸入訊號：1080/60i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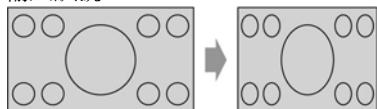


影像：■

■ HV FIT (水平垂直填滿)

投射影像會填滿整個面板像素 (螢幕)。輸入訊號以面板 (螢幕) 的長寬比例投影。

- 輸入訊號：1080/60i



影像：■

*1：標準訊號的長寬比例為 4:3 或 5:4。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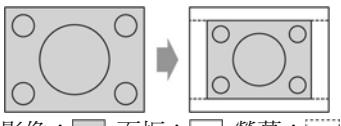
*2：寬螢幕訊號的長寬比例為 16:10、16:9 或 15:9。

位置選單

■ S4:3

輸入標準訊號^{*1}時，輸入訊號投影大小會降低至原本的 75% 後再投射。在 16:9 的螢幕上投射 4:3 的影像時，S4:3 模式最為實用。

- 輸入訊號：XGA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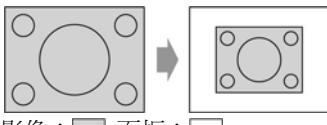


影像：■ 面板：□ 螢幕：□

■ THROUGH (等比例)

不調整投射影像大小。

- 輸入訊號：NTSC



影像：■ 面板：□

*1: 標準訊號的長寬比例為 4:3 或 5:4。

備註

- 若投影 4:3 影像至 16:9 螢幕上，影像可能會失真或遭到裁剪。選擇影像建立者想要的長寬比 (4:3)。

注意事項

- **ASPECT (長寬比)** 類型的順序由輸入方式與輸入訊號定義。
- 在飯店或旅館等公共場所，基於商業需要而使用投影機的 **ASPECT (長寬比)** 功能播映節目時，若放大或扭曲具有版權的影像，基於版權保護法，可能會侵犯影像建立者的版權。

畫格鎖定

若投射影像不良，可啓動 **FRAME LOCK (畫格鎖定)** 進行同步處理。(限 RGB 訊號使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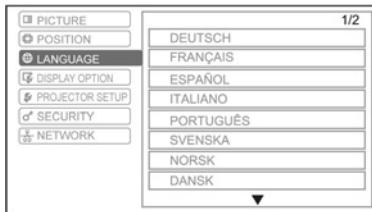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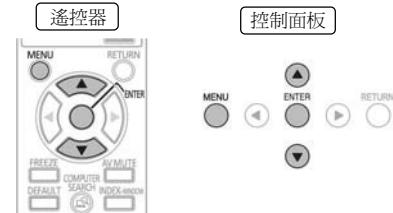
變更設定 —> □ 變更設定

ON (開啓)	啓用
OFF (關閉)	停用

語言選單

在選單中導覽 (►第 27 頁)，從主選單選擇 PICTURE (影像)，然後在子選單選擇所需的項目。

- 使用▲▼按鈕設定選擇的項目。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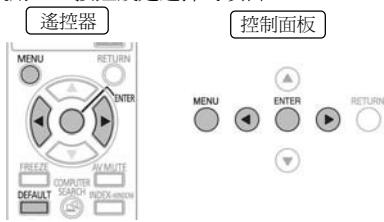
所設定的語言會以反白顯示。

設定

顯示選項選單

在選單中導覽 (►第 27 頁)，從主選單選擇 PICTURE (影像)，然後在子選單選擇所需的項目。

- 使用◀▶按鈕設定選擇的項目。



注意事項

- 按鍵指令依廠商不同而異。如需詳細資訊，請參考電腦隨附的指示。

■ OSD 設計

您可以變更畫面選單 (OSD) 的背景。

TYPE1 (類型 1)	半透明黑色
TYPE2 (類型 2)	藍色
TYPE3 (類型 3)	半透明深藍色

畫面顯示

您可以設定畫面顯示。



■ 輸入指南

變更輸入方式時，螢幕右上角將顯示指南。可用顯示方式如下：

DETAILED (詳細說明)	以圖解顯示輸入方法。若無任何操作，10 秒後會退出 INPUT GUIDE (輸入指南)。
OFF (關閉)	關閉指南。
SIMPLE (簡要說明)	以文字顯示輸入方法。若無任何操作，5 秒後會退出 INPUT GUIDE (輸入指南)。

注意事項

- 當 INPUT GUIDE (輸入指南) 設定為 DETAILED (詳細說明) 時，若選擇無訊號的電腦端子，這時將顯示電腦連接指南。若想關閉指南，請選擇 SIMPLE (簡要說明) 或 OFF (關閉)。
- **電腦連接指南**

按下列電腦按鍵命令，您可以切換從 COMPUTER1/COMPUTER2 (電腦 1 / 電腦 2) 端子輸出的訊號：

廠商	影像輸出選擇指令
Panasonic NEC	[Fn] + [F3]
Acer HP SHARP TOSHIBA	[Fn] + [F5]
lenovo SONY	[Fn] + [F7]

廠商	影像輸出選擇指令
DELL EPSON	[Fn] + [F8]
FUJITSU	[Fn] + [F9]
Apple	[F7]

■ 警告訊息

您可選擇是否顯示警告訊息。

ON (開啓)	會顯示警告訊息
OFF (關閉)	不顯示警告訊息

備註

- **WARNING MESSAGE (警告訊息)** 設定為 OFF (關閉) 時不會顯示大部分警告訊息，因此請謹慎使用投影機。

隱藏式字幕設定

若輸入訊號支援隱藏式字幕功能，您可以開啟該功能，並切換頻道。

■ 隱藏式字幕

OFF (關閉)	停用
ON (開啓)	啓用

■ 模式

CC1 - 4	變換頻道 CC1 – 4
---------	--------------

注意事項

- 推薦使用支援 TBC (時基校正器) 功能的錄影帶。

顯示選項選單

開機圖示

啓動投影機時，您可以設定顯示 Panasonic 標誌、您自訂的影像或預設文字。

變更設定 ——> 變更設定

ON (開啓)	顯示「Panasonic」標誌
TEXT (文字)	顯示自訂文字。
USER (使用者)	顯示使用者註冊的影像。
OFF (關閉)	不顯示

注意事項

- 若選擇 TEXT (文字)，啓動投影機時會顯示輸入的文字。可顯示 2 行、各 40 個字元的自訂文字。
- 若選擇 USER (使用者)，啓動投影機時會顯示使用 Logo Transfer Software (圖示傳輸軟體) 傳輸的影像。(您可以在 Panasonic 投影機網站 <http://panasonic.net/avc/projector/download/> 下載 Logo Transfer Software (圖示傳輸軟體)。)
- STARTUP LOGO (開機圖示)** 將顯示 30 秒。

編輯自訂文字

- 按下 **◀▶** 按鈕選擇 TEXT (文字) 並按下 ENTER (確認) 按鈕。
- 按下 **▲▼** 按鈕選擇所需的行並按下 ENTER (確認) 按鈕。

您可以在 TEXT1 (文字 1) 與 TEXT2 (文字 2) 分別輸入與編輯文字的第一行與第二行。



- 按下 **▲▼◀▶** 按鈕選擇所需的字元並按下 ENTER (確認) 按鈕。
若要刪除所有輸入的字元，請將游標移至 ALL DELETE (全部刪除)，然後按下 ENTER (確認) 按鈕。若要刪除單一字元，請按下 DEFAULT (預設) 按鈕，或將游標移至要刪除的字元後再按下 DEFAULT (預設) 按鈕。



- 4) 選擇 OK (確定) 並按下 ENTER (確認) 按鈕設定方塊中輸入的文字。

- 5) 再次選擇 OK (確定) 並按下 ENTER (確認) 按鈕。

選擇 CANCEL (取消) 或按下 MENU/RETURN (選單/返回) 按鈕即可返回上一選單。

自動設定

您可以關閉 AUTO SETUP (自動設定) 調整系統。

變更設定 ——> 變更設定

AUTO (自動)	投影機偵測到 COMPUTER (電腦) 訊號時，會自動設定 POSITION (位置) 選單中的 SHIFT (移動)、DOT CLOCK (像素傳輸時脈) 及 CLOCK PHASE (時脈相位)。
BUTTON (按鈕)	只有按下 AUTO SETUP (自動設定) 按鈕時才會自動為 COMPUTER (電腦) 訊號設定 POSITION (位置) 選單中的 SHIFT (移動)、DOT CLOCK (像素傳輸時脈) 及 CLOCK PHASE (時脈相位)。(►第 25 頁)

搜尋訊號

可關閉自動訊號偵測系統。

變更設定 ——> 變更設定

ON (開啓)	從端子偵測輸入訊號並投射影像。
OFF (關閉)	停用

注意事項

- 投影輸入訊號時，無法使用 SIGNAL SEARCH (搜尋訊號)。

背景顏色

可選擇 BLUE (藍色) 或 BLACK (黑色) 作為投影機待機時螢幕的顏色。

變更設定 ——> 變更設定

BLUE (藍色)	顯示藍色螢幕
BLACK (黑色)	顯示黑色螢幕

顯示選項選單

寬螢幕模式

投影寬螢幕訊號時，將此選項切換至 **ON (開啟)** 即可顯示正確的影像比例 (16:9、16:10、15:9)。



AUTO (自動)	自動設定
OFF (關閉)	4:3 訊號適用
ON (開啟)	寬螢幕訊號適用

SXGA 模式

輸入 SXGA 訊號時可切換至 **SXGA** 設定。



SXGA	一般投影適用
SXGA+	投射影像遭裁剪時適用

其他功能

可從子選單執行某些遙控器按鈕的功能。

■ 自動設定

如需有關詳情，請參閱「自動設定影像位置」。(►第 25 頁)

■ 靜止

可將投射影像擷取為靜止影像。影像靜止時，投影機的聲音將會停止。

按下 **RETURN (返回)** 按鈕即可取消。

■ 影音暫停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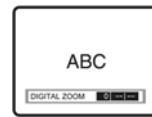
若有一段時間不使用投影機，您可以將投影與聲音暫停。

按下 **RETURN (返回)** 按鈕即可取消。

■ 索引視窗

如需有關詳情，請參閱「索引視窗顯示」。(►第 25 頁)

■ 數位變焦



► 按鈕：放大

◀ 按鈕：縮小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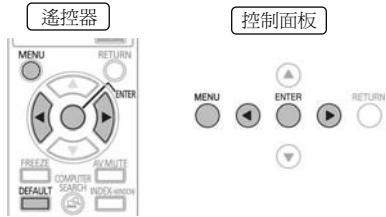
按下 **ENTER (確認)** 按鈕可選擇放大範圍。

按下 **RETURN (返回)** 按鈕即可取消。

投影機設定選單

在選單中導覽 (►第 27 頁)，從主選單選擇 PICTURE (影像)，然後在子選單選擇所需的項目。

- 使用 **◀▶** 按鈕設定選擇的項目。



狀態

可檢查投影機使用狀態。

■ 訊號

- NAME (名稱)：輸入訊號名稱
- FREQUENCY (頻率)：輸入訊號掃描頻率

■ 使用時間

- PROJECTOR (投影機)：顯示投影機目前使用時間
- LAMP (燈泡)：顯示燈泡目前使用時間

無訊號關機

若在計時器所設定的時間內未輸入影像訊號，投影機將自動進入待機模式。

變更設定 —————— 變更設定

DISABLE (停用)	停用 NO SIGNAL SHUT-OFF (無訊號關機)
15 - 60 MIN. (15 - 60 分鐘)	計時器可設定 5 分鐘為間隔單位。

初始啓動

可設定電源插頭連接插座後的啓動方式。

變更設定 —————— 變更設定

上次記憶	從上次拔除投影機電源時所投影的影像開始
待機	投影機進入待機模式
ON (開啓)	立即啓動投影機

安裝

安裝投影機時，請依照投影機位置選擇投影方式。(►第 16 頁)

變更設定 —————— 變更設定

FRONT/DESK (前投式)	放置在桌/地上與前投式
FRONT/CEILING (前投/懸吊式)	在天花板安裝天花板托架(單獨販售) 與前投式
REAR/DESK (背投式)	放置在桌/地上與背投式 (需要透明螢幕)
REAR/CEILING (背投/懸吊式)	在天花板安裝天花板托架(單獨販售) 與背投式 (需要透明螢幕)

高海拔模式

若您在高海拔地帶使用投影機，則需將 HIGH ALTITUDE MODE (高海拔模式) 設定設為 ON (開啓)，提升風扇速度。

變更設定 —————— 變更設定

OFF (關閉)	正常環境適用
ON (開啓)	高海拔地區適用

注意事項

- 在海拔 1400 至 2700 m (4593 至 8858 ft) 處使用投影機時，必須設為 ON (開啓)。
- 風扇噪音的音量端視 HIGH ALTITUDE MODE (高海拔模式) 設定而定。

投影機設定選單

待機模式

可變更待機模式設定。



ECO (省電)	待機耗電量降低至 0.9 W，更省電。
NORMAL (標準)	在 NORMAL (標準) 模式下，可開啓投影機的電源，並可透過連接有線或無線網路的電腦輸出聲音。

燈泡電力

若要節省電力，延長燈泡使用壽命並減少雜訊，可調整燈泡功率。



NORMAL (標準)	需提高亮度時
ECO (省電)	使用低亮度亦可符合需求時

注意事項

- 未偵測到任何輸入訊號時，無法使用此功能。
- 在不需提高亮度的地方（如小房間）時，建議使用 ECO (省電) 設定。

燈泡使用時間

可檢查燈泡的使用時間。

備註

- 換燈泡週期與燈泡使用時間有關。請參閱「換燈泡裝置」（►第 48 頁）。
- 檢查燈泡裝置更換時間。（►第 48 頁）

注意事項

- 若燈泡使用時間達 2800 小時，會不定時出現紅色（時間指示燈）與灰色標記通知您燈泡更換時間。
- 燈泡壽命會因使用情況（使用次數等）不同而異。

模擬

使用電腦經由序列輸入端子控制投影機時，您可變更設定來使用先前投影機的控制指令。

- 1) 按下 ENTER (確認)按鈕。
- 2) 按下 ▲▼ 按鈕可選擇所需的設定。
- 3) 按下 ENTER (確認)按鈕。

● DEFAULT (預設)	LB75 系列 LB78 系列 LB80 系列 LB90 系列
D3500	D3500
D4000	D4000
D/W5K series (D/W5K 系列)	D5500 系列 DW5000 系列 D5600 系列 DW5100 系列 D5700 系列
D/W/Z6K series (D/W/Z6K 系列)	D5000 系列 D6000 系列 DW6300 系列 DZ6700 系列 DZ6710 系列
L730	L520 系列 L720 系列 L730 系列
L780	L750 系列 L780 系列
L735	L735 系列
L785	L785 系列
F/W series (F/W 系列)	F100 系列 FW100 系列 F200 系列 F300 系列 FW300 系列

功能按鈕

您可在清單中選擇一種常用功能並指定該功能至 **FUNCTION (功能)** 按鈕做為捷徑。

- 1) 按下控制面板上或遙控器上的 **MENU (選單)** 按鈕顯示畫面選單 (主選單、子選單或詳細選單)。有關選單操作資訊，請參閱「在選單中導覽」。(►第 27 頁)
- 2) 按住控制面板上或遙控器上的 **FUNCTION (功能)** 按鈕至少三秒。
- 不使用 **FUNCTION (功能)** 按鈕時
- 1) 在此選單中選擇 **DISABLE (停用)** (**PROJECTOR SETUP (投影機設定)** 選單下的 **FUNCTION BUTTON (功能按鈕)**)。
- 2) 按下 **ENTER (確認)** 按鈕。
- 3) 選擇 **OK (確定)**。
- 4) 按下 **ENTER (確認)** 按鈕。

注意事項

- 設定完成後，文字顏色與按鈕顏色會改變。
- 除了 **SECURITY (安全性)** 選單的子選單 (**PASSWORD (密碼)**、**PASSWORD CHANGE (變更密碼)**)、**TEXT DISPLAY (顯示文字)**、**TEXT CHANGE (變更文字)**、**MENU LOCK (選單鎖)**、**MENU LOCK PASSWORD (選單鎖密碼)** 及 **CONTROL DEVICE SETUP (控制裝置設定)**) 以外，均可指定所有選單項目。
- 若 5 秒內無任何操作，顯示選單畫面會消失並確認設定內容。

音訊設定

可進行音訊的詳細設定。

音量

您可以調整內建單聲道喇叭的音量和 **VARIABLE AUDIO OUT (可變音訊輸出)** 端子。



平衡

您可以進行調整，以同時透過左右外接立體聲喇叭，平均地聽見播放的聲音，或讓平衡位移，使左側或右側播放更多聲音。



待機模式中

可設定是否能在待機模式下開啓音訊輸出。



OFF (關閉)	停用
ON (開啓)	啓用

注意事項

- **STANDBY MODE (待機模式)** 設定為 **ECO (省電)** 時，無法在待機模式下啓用音訊輸出。

電源按鈕嗶聲

可設定開啓/關閉電源時的操作音效 (嗶聲)。



OFF (關閉)	開啓/關閉電源時*，將不會有操作音效 (嗶聲)。
ON (開啓)	開啓/關閉電源時，將會有操作音效 (嗶聲)。

*：在連接電源後按下控制面板上的按鈕，會聽見操作音效。

選擇音訊輸入

可選擇將 **COMPUTER1/COMPUTER2** 裝置的音訊輸入連接至 **COMPUTER AUDIO IN (電腦音訊輸入)** 或 **AUDIO IN (音訊輸入)** 端子。



AUDIO IN SELECT (選擇音訊輸入)	
COMPUTER1 IN (COMPUTER1 輸入)	選擇 COM.AUDIO IN (電腦音訊輸入) 或 AUDIO IN (音訊輸入) 端子
COMPUTER2 IN (COMPUTER2 輸入)	選擇 COM.AUDIO IN (電腦音訊輸入) 或 AUDIO IN (音訊輸入) 端子

投影機設定選單

測試圖案

可使用 7 種不同測試圖案調整影像焦距。
按下 **ENTER (確認)** 按鈕顯示測試圖案。



按下 **MENU (選單)** 或 **RETURN (返回)** 按鈕可返回 **PROJECTOR SETUP (投影機設定)** 選單，或重複按此按鈕退出選單模式。

注意事項

- 初始畫面為全白圖案。只有在 **TEST PATTERN (測試圖案)** 指定至 **FUNCTION (功能)** 按鈕時，初始畫面才會是格子圖案。

初始化全部

可將 **MENU (選單)** 中的所有自訂設定重設為出廠預設值。

- 若在 **INITIALIZE ALL (初始化全部)** 選單中按下 **ENTER (確認)** 按鈕，即顯示 **INITIALIZE ALL (初始化全部)**。選擇 **OK (確定)** 然後按下 **ENTER (確認)** 按鈕，即顯示 **NOW INITIALIZING... (初始化中...)**。然後會顯示 **POWER OFF (電源關閉)**。選擇 **OK (確定)** 並依照指示關閉電源。(其他按鈕皆停用。)
- 連接電源後會顯示 **INITIAL SETTING (初始設定)** 選單畫面。(⇒第 11 頁)

設定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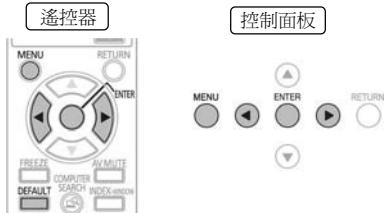
注意事項

- 投影機、燈泡使用時間及 **NETWORK (網路)** 設定將不會初始化。
- 啓用 **SECURITY (安全性)** 選單中的 **PASSWORD (密碼)** 時，請在初始化時輸入正確的密碼。
- **INITIALIZE ALL (初始化全部)** 操作完成後，密碼會重設為出廠預設值，**PASSWORD (密碼)** 設定為 **OFF (關閉)**。

安全性選單

在選單中導覽 (►第 27 頁)，從主選單選擇 PICTURE (影像)，然後在子選單選擇所需的項目。

- 當您首次進入 SECURITY (安全性) 選單時，必須進行密碼操作。輸入初始密碼 (依順序按下 ▲▶▼◀▲▶▼◀ 按鈕)，然後按下 ENTER (確認) 按鈕。
- 使用 ◀▶ 按鈕設定選擇的項目。



備註

- SECURITY (安全性) 選單顯示後再執行上述操作。
- 若已變更密碼，請輸入新密碼然後按下 ENTER (確認) 按鈕。

密碼

可啓動安全系統；當投影模式啓動時，將要求執行密碼操作。

變更設定 —————— 变更設定

OFF (關閉)	停用
ON (開啟)	啓用

注意事項

- 初始化後，PASSWORD (密碼) 預設為 OFF (關閉)。
- 定期變更密碼。請勿使用太容易猜到的密碼。
- 除非執行正確的密碼操作，否則除了 POWER (電源) 按鈕外，所有按鈕皆停用。

變更密碼

您可以變更原始密碼。

- 1) 按下 ▲▼◀▶ 按鈕可變更密碼。
(最多可設定八個按鈕操作。)
- 2) 按下 ENTER (確認) 按鈕。
- 3) 再次輸入密碼後按下 ENTER (確認) 按鈕。

注意事項

- 輸入的密碼操作，將以星號顯示於方塊中。
- 若依序輸入按鈕的操作不正確，您必須再次輸入密碼。

顯示文字

可自行設定投影時持續顯示在投射影像下方的文字。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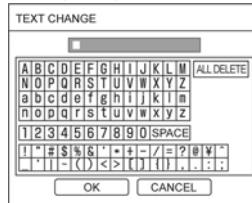
變更設定 —————— 變更設定

OFF (關閉)	停用
ON (開啟)	啓用

變更文字

TEXT DISPLAY (顯示文字) 設定為 ON (開啟) 時，可以輸入您自訂的文字。

- 1) 按下 ▲▼◀▶ 按鈕選擇所需的字元並按下 ENTER (確認) 按鈕。(最多可輸入 22 個字元。)
若要刪除所有輸入的字元，請將游標移至 ALL DELETE (全部刪除)，然後按下 ENTER (確認) 按鈕。若要刪除單一字元，請按下 DEFAULT (預設) 按鈕，或將游標移至要刪除的字元後再按下 DEFAULT (預設) 按鈕。



- 2) 按下 ▲▼◀▶ 按鈕選擇 OK (確定) 後，按下 ENTER (確認) 按鈕。
選擇 CANCEL (取消) 或按下 MENU/RETURN (選單/返回) 按鈕即可返回上一選單。

安全性選單

選單鎖

按下 **MENU (選單)** 按鈕顯示選單。可選擇是否將選單操作上鎖。

變更設定 ——> ——> 變更設定

OFF (關閉)	選單操作未上鎖
ON (開啓)	選單操作上鎖

注意事項

- **MENU LOCK (選單鎖)** 設定為 **ON (開啓)** 後，除非輸入正確的密碼，否則將無法使用 **MENU (選單)** 按鈕。
- 初始化後，**MENU LOCK (選單鎖)** 預設為 **OFF (關閉)**。

選單鎖密碼

MENU LOCK (選單鎖) 設定為 **ON (開啓)** 時，即可設定 **MENU LOCK PASSWORD (選單鎖密碼)**。

- 1) 按下 **▲▼◀▶** 按鈕選擇所需的字元並按下 **ENTER (確認)** 按鈕。(最多可輸入 16 個字元。)
若要刪除所有輸入的字元，請將游標移至 **ALL DELETE (全部刪除)**，然後按下 **ENTER (確認)** 按鈕。若要刪除單一字元，請按下 **DEFAULT (預設)** 按鈕，或將游標移至要刪除的字元後再按下 **DEFAULT (預設)** 按鈕。



- 2) 按下 **▲▼◀▶** 按鈕選擇 **OK (確定)** 後，按下 **ENTER (確認)** 按鈕。
選擇 **CANCEL (取消)** 或按下 **MENU/RETURN (選單/返回)** 按鈕即可返回上一選單。

注意事項

- 首次使用投影機或啓用 **INITIALIZE ALL (初始化全部)** 操作時，初始密碼設定為 **AAAA**。
- 定期變更密碼。請勿使用太容易猜到的密碼。
- 若要將密碼重設回初始密碼，請參閱「選單鎖密碼」(→page 54)。

控制裝置設定

可啓用/停用控制面板或遙控器的按鈕操作。

變更設定 ——> ——> 變更設定

■ 控制面板

ENABLE (啓用)	啓用按鈕操作
DISABLE (停用)	停用按鈕操作

■ 遙控器

ENABLE (啓用)	啓用按鈕操作
DISABLE (停用)	停用按鈕操作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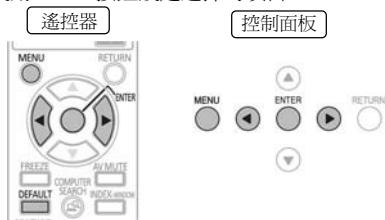
注意事項

- 若設定為 **DISABLE (停用)**，則會顯示確認畫面。選擇 **OK (確定)**並按下 **ENTER (確認)** 按鈕。
- 若設定為 **DISABLE (停用)** 時按下任一按鈕，則會出現密碼畫面。請輸入在 **SECURITY (安全性)** 選單中設定的密碼。
- **PASSWORD (密碼)** 畫面會顯示 10 秒鐘。
- 若同時將 **CONTROL PANEL (控制面板)** 與 **REMOTE CONTROLLER (遙控器)** 設定為 **DISABLE (停用)**，則將無法操作控制面板與遙控器上的所有按鈕，也无法關閉電源。
- 待機模式下，按住控制面板上的 **ENTER (確認)** 按鈕與 **MENU (選單)** 按鈕至少 2 秒，即可啓用控制面板上的按鈕。
投影機投影時，也可按住控制面板上的 **ENTER (確認)** 按鈕與 **MENU (選單)** 按鈕至少 2 秒來啓用控制面板上的按鈕。

網路選單 (限 PT-LB90NTU)

在選單中導覽 (→第 27 頁)，從主選單選擇 PICTURE (影像)，然後在子選單選擇所需的項目。

- 使用 \blacktriangleleft \triangleright 按鈕設定選擇的項目。



注意事項

- 這些項目專為電腦網路連線所設定。有關投影機連結與網路的詳情，請參閱光碟中隨附的「網路操作手冊」。

■ WIRED LAN (有線區域網路)

可設定有線區域網路。

■ WIRELESS LAN (無線區域網路)

可設定無線區域網路。

■ NAME CHANGE (變更名稱)

可變更投影機名稱。

■ INPUT PASSWORD (輸入密碼)

檢查網路連線密碼時，必須將此功能設為 ON (開啟)。

■ PASSWORD CHANGE (變更密碼)

可變更網路連線密碼。

■ NETWORK CONTROL (網路控制)

控制投影機與網路上的電腦時，必須將此功能設為 ON (開啟)。

■ LIVE MODE CUT IN (即時模式切割)

將此功能設為 ON (開啟) 可讓其他使用者在投影機執行網路即時模式時，連接至即時模式。

■ COMPUTER SEARCH (電腦搜尋)

可搜尋網路上的電腦。

■ MULTI-LIVE (多重即時)

偵測到網路輸入訊號時，即可使用此功能。

■ STATUS (狀態)

可顯示網路設定狀態。

■ INITIALIZE (初始化)

可將網路設定重設為出廠預設值。

注意事項

- 啓用 SECURITY (安全性) 選單下的 PASSWORD (密碼) 或網路設定初始化時，您必須輸入密碼。

設定

燈泡和溫度指示燈

管理指示問題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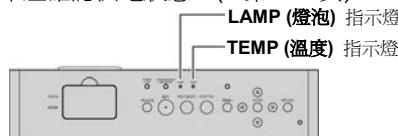
LAMP (燈泡)和/or **TEMP (溫度)**指示燈會提示投影機所發生的問題。請依下列方式處理所指示的問題。

備註

- 處理問題時，請務必如「關閉投影機」中敘述般關閉電源。(►第 22 頁)

注意事項

- 可利用 **POWER (電源)** 指示燈確認供電狀態。(►第 20 頁)



■ 燈泡指示燈

指示燈	● 亮紅燈	● 閃紅燈	
問題	LAMP RUNTIME (燈泡使用時間) 已達 2,800 小時。	燈泡 電路故障、功能異常或燈泡裝置受損。	
原因	燈泡使用壽命將盡，需更換燈泡。	再次啓動投影機的速度太快。	燈泡 電路故障、功能異常。
解決方式	請參閱「更換燈泡裝置」。(►第 48 頁)	讓燈泡裝置冷卻，90 秒後再開啓投影機。	關閉投影機 (►第 22 頁) 請參閱「更換燈泡裝置」。(►第 48 頁)

注意事項

- 若執行解決方法後 **LAMP (燈泡)** 指示燈仍亮起或閃爍，請聯絡授權服務中心。

■ 溫度指示燈

指示燈	● 投影時亮紅燈，且顯示警告。 ● 閃紅燈且電源已關閉。		
問題	投影機內部和/或外部溫度過高。 ● 投影色彩可能會比平常昏暗。 ● 內部風扇運轉噪音可能比平常大。		
原因	遮住排氣口與進氣口。	室溫過高。	空氣濾網過髒且通風不良。
解決方式	移去排氣口與進氣口的遮蓋物，或移走投影機附近的物件。(►第 56 頁)	在有空調的場所重新安裝投影機。(►第 47 頁)	以正確方式清潔濾網。(►第 47 頁) 開啟投影機 *1 並將 HIGH ALTITUDE MODE (高海拔模式) 設定為 ON (開啟) 。(►第 39 頁)

*1: 投影機在高海拔地區將以 **OFF (關閉)** 設定執行 2 分鐘。

注意事項

- 採取上述解決方案，拔除插頭，然後再次插上插頭。若執行解決方法後 **TEMP (溫度)** 指示燈仍亮起或閃爍，請聯絡授權服務中心。
- 投影機周圍的溫度上升時，風扇的速度會增加、聲音也會變大。

維護和更換

維護前和更換前

- 清潔前請關閉電源並從插座上拔除插頭。(⇒第 19 頁)
- 請務必如「關閉投影機」中敘述般關閉電源。(⇒第 22 頁)

清潔投影機

■ 機殼

請用軟布輕輕擦拭汙漬和灰塵。

- 若汙漬不易清除，請將布沾濕並擰乾後擦拭投影機。用乾布擦乾投影機。
- 切勿使用輕油精、稀釋劑、任何酒精溶劑、廚房清潔劑或化學布料。若不慎會導致投影機表面變形或受損。

■ 鏡頭蓋

確認鏡頭蓋表面無汙漬或灰塵，因鏡頭上的汙漬或灰塵會放大投影在螢幕上。

請用無絨布輕輕擦拭汙漬和灰塵。請勿使用沾上灰塵的布擦拭鏡頭蓋。

備註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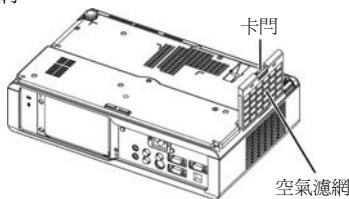
- 清潔鏡頭蓋時請特別小心。震動到鏡頭蓋可能會導致嚴重損害。

■ 空氣濾網

若空氣濾網積塵過多，則投影機內部溫度會升高，**TEMP (溫度)** 指示燈亮起，然後電源將關閉。若電源已關閉，**TEMP (溫度)** 指示燈則會閃爍。每使用 100 小時，應清潔空氣濾網一次。

1) 倒置投影機，並輕輕放置於軟布上。

- 輕放投影機可防止損壞。
- 按下卡門後，輕輕向上拉出空氣濾網。



2) 清潔空氣濾網。

用吸塵器清潔空氣濾網中的汙漬及灰塵。



3) 安裝空氣濾網。

注意事項

- 未安裝空氣濾網前，請勿使用投影機。否則投影機會吸入汙漬和灰塵，可能導致故障。

維護和更換

更換燈泡裝置

■ 空氣濾網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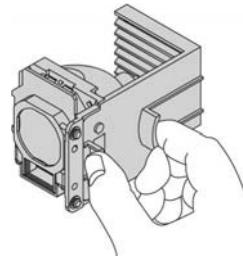
空氣濾網上積塵無法清除乾淨，或更換燈泡裝置時，應同時更換空氣濾網。投影機隨附有可更換的空氣濾網及燈泡裝置 (ET-LAB80)。若需選購空氣濾網 (TXFMZ01VKG7)，請聯絡授權服務中心。

■ 燈泡裝置

燈泡裝置 (ET-LAB80) 為消耗品，必須定期更換。建議讓合格技工更換燈泡裝置，並洽詢授權服務中心。

■ 更換燈泡裝置注意事項

- 燈泡裝置為玻璃製品，請小心使用。掉落或震動可能會導致破裂或受損。
- 如欲棄置使用過的燈泡，請與當地管理機構或經銷商聯絡，洽詢正確的棄置方式。
- 準備一把十字螺絲起子。
- 更換燈泡裝置時，請握住手持處。
- 水平握住燈泡，防止碎片掉落。將投影機裝設在天花板上時，請勿直接在投影機下方工作或將臉部靠近投影機，並水平拉出燈泡。



備註

- 請靜待燈泡裝置降溫後再更換，以免導致灼傷、人身傷害及其他危險情形。

注意事項

- 更換時，請勿嘗試使用未經授權的燈泡裝置。

■ 燈泡裝置更換時間

燈泡亮度會隨使用時間遞減。更換燈泡前的使用時間約為 3000 小時；這可能會因使用情況、燈泡裝置特性與使用環境而縮短。您可在 **PROJECTOR SETUP (投影機設定)** 選單中的 **LAMP RUNTIME (燈泡使用時間)** 檢查使用時間。請勿使用燈泡裝置超過 3000 小時。若不慎可能會導致燈泡爆炸。

畫面顯示	LAMP (燈泡) 指示燈 LAMP 
2800 小時 螢幕左上方持續顯示「REPLACE LAMP (更換燈泡)」訊息 30 秒。30 秒內按下任一按鈕，訊息會消失。	亮起紅燈 (在待機模式下也相同)。
3000 小時 螢幕左上方持續顯示「REPLACE LAMP (更換燈泡)」訊息，直到您給予回應。10 分鐘後電源會自動關閉。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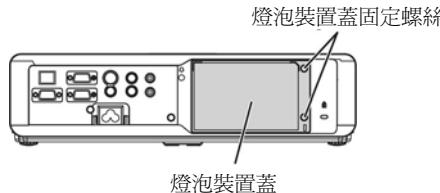
注意事項

- 3000 小時是依據某條件所估算出的約略值，並非為保證時效。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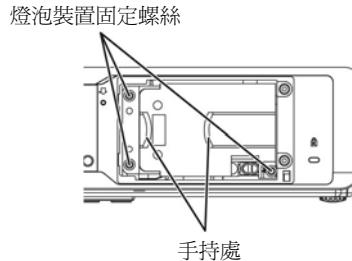
■ 燈泡更換步驟

- 將投影機裝設在天花板上時，請勿直接在投影機下方工作，或將臉部靠近投影機。
- 確定燈泡裝置和燈泡裝置蓋已確實安裝；若安裝不當，會啓動電路保護功能，而無法開啓電源。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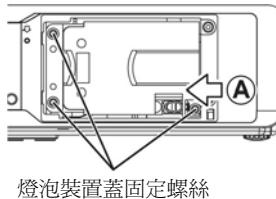
- 1) 按照「關閉投影機」(►第 22 頁) 的說明從插座上拔除電源插頭、至少等候一小時，然後檢查燈泡裝置底部是否已冷卻。
- 2) 使用十字螺絲起子鬆開投影機背面的 2 個燈泡裝置蓋固定螺絲，直到螺絲鬆開為止，再取下燈泡裝置蓋。



- 3) 使用十字螺絲起子鬆開 3 個燈泡固定螺絲。從投影機輕輕取出用過的燈泡裝置。



- 4) 將燈泡裝置推至定位，並確定已確實安裝燈泡裝置。用十字螺絲起子拴緊 3 個燈泡裝置固定螺絲。
- 置入時，請確實按下Ⓐ處。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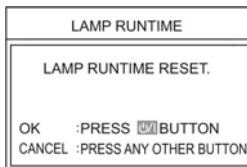


維護和更換

- 5) 裝上燈泡裝置蓋，並用十字螺絲起子拴緊 2 個燈泡裝置蓋固定螺絲。
- 6) 將電源線插上牆壁插座。
- 7) 按下 **POWER (電源)** 按鈕開始投影。

注意事項

- 若 **PROJECTOR SETUP (投影機設定)** 選單中的 **INITIAL START UP (初始啓動)** 設定為 **ON (開啟)**，只要一連接電源線至插座，投影機即會立刻啓動。(►第 39 頁)
- 8) 按下 **MENU (選單)** 按鈕顯示主選單，然後按下 **▲▼** 按鈕捲動 **PROJECTOR SETUP (投影機設定)** 選單。
- 9) 按下 **ENTER (確認)** 按鈕選擇 **PROJECTOR SETUP (投影機設定)** 選單，然後按下 **▲▼** 按鈕選擇 **LAMP RUNTIME (燈泡使用時間)**。
- 10) 按住 **ENTER (確認)** 按鈕約 3 秒。
 - 會顯示 **LAMP RUNTIME (燈泡使用時間)** 確認畫面。



備註

- 若按下 **POWER (電源)** 以外的按鈕，**LAMP RUNTIME (燈泡使用時間)** 畫面會消失，燈泡使用時間不會重設(回到步驟 8)。
- 11) 按下 **POWER (電源)** 按鈕。
 - 燈泡熄滅後，投影停止，**POWER (電源)** 按鈕亮起紅燈，然後拔除電源插頭。
- 12) 燈泡使用時間重設為「0」。

疑難排解

確認下列問題與原因。

若問題仍無法解決，請聯絡授權服務中心。

問題	原因	頁數
無法開啓電源。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電源線可能未確實連接。● 牆面插座無電源供應。● 電路斷路器跳脫。● TEMP (溫度) 或 LAMP (燈泡) 指示燈亮起或閃爍。● 未確實安裝燈泡裝置蓋。● 控制按鈕已上鎖。● PROJECTOR SETUP (投影機設定) 選單的 CONTROL PANEL (控制面板) 設定為無效。	19 21 — 46 49 44 44
無影像顯示。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可能未正確連接音訊訊號源。● 輸入選擇設定可能不正確。● BRIGHTNESS (亮度) 調整設定值可能設為最小設定值。● 訊號輸入源可能未正確運作。● 可能正使用 AV MUTE (影音暫停) 功能。	17, 18 23 30 — 24
影像模糊。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鏡頭焦距可能設定不當。● 投影機與螢幕之間的距離不當。● 鏡頭可能髒汙。● 投影機可能太過傾斜。	23 15 47 15
色彩偏白色或灰色。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COLOR (色彩) 或 TINT (濃度) 調整錯誤。● 連接投影機之輸入源可能調整不當。	30 —
無法從內部喇叭聽見聲音。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可能未正確連接音訊訊號源。● 音量調整可能為最低的設定。● 可能有纜線連接到 VARIABLE AUDIO OUT (可變音訊輸出) 端子。	17, 18 25, 41 13
遙控器無法操作。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電池電量過低。● 電池置入錯誤。● 投影機上的遙控器訊號接收器可能被阻擋。● 遙控器可能超出操作範圍。● PROJECTOR SETUP (投影機設定) 選單的 REMOTE CONTROLLER (遙控器) 設定為無效。● 遙控器周圍燈光 (如螢光燈) 太強。	— 14 14 14 44 14
無法操作投影機的控制按鈕。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PROJECTOR SETUP (投影機設定) 選單的 CONTROL PANEL (控制面板) 設定為無效。 (若遙控器遺失而 CONTROL PANEL (控制面板) 設定為無效時，請按住 MENU (選單) 按鈕與 ENTER (確認) 按鈕 2 秒。)	44
影像無法正確顯示。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訊號格式 (TV-SYSTEM (電視系統)、RGB/YPBPR) 設定不當。● 錄影帶或其他訊號源可能發生問題。● 所輸入訊號不相容於投影機。	31 — 52
無法顯示電腦影像。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RGB 訊號纜線太長 (超過 10 m (32'10"))。● 筆記型電腦的外接視訊輸出設定不正確(可同時按下 [Fn] + [F3] 或 [Fn] + [F10] 鍵變更外接輸出設定；具體方式因電腦類別而異，如需更多詳情，請參閱電腦隨附的文件)。	— 36
無法經由序列端子控制投影機。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PROJECTOR SETUP (投影機設定) 選單中的 EMULATE (模擬) 設定不當(若您在選擇產品系列時操作錯誤，請向經銷商詢問維修資訊)。	40

備註

- 若執行上述解決方法後仍無法使投影機正常運作，請聯絡授權服務中心。

技術資訊

相容訊號清單

本投影機可投影下列影像訊號：

模式	畫面解析度 (點) ¹	掃描頻率		像素傳輸時脈頻率 (MHz)	影像品質 ²	PnP 可用性 ³	端子
		水平 (kHz)	垂直 (Hz)				
NTSC、NTSC4.43、PAL-M、PAL60：	720 × 480i	15.7	59.9	—	A		VIDEO/S-VIDEO
PAL/PAL-N/SECAM	720 × 576i	15.6	50	—	A		
525i (480i)	720 × 480i	15.7	59.9	13.5	A		
625i (576i)	720 × 576i	15.6	50	13.5	A		
525p (480p)	720 × 483	31.5	59.9	27	A		
625p (576p)	720 × 576	31.3	50	27	A		
1125 (1080)60i	1 920 × 1 080i	33.8	60	74.3	A		
1125 (1080)50i	1 920 × 1 080i	28.1	50	74.3	A		
750 (720)60p	1 280 × 720	45	60	74.3	A		
750 (720)50p	1 280 × 720	37.5	50	74.3	A		
VESA	640 × 400	31.5	70.1	25.2	A		電腦/ YPbPr
	640 × 400	37.9	85.1	31.5	A		
	640 × 480	31.5	59.9	25.2	A	○	
	640 × 480	35	66.7	30.2	A	○	
VGA	640 × 480	37.9	72.8	31.5	A	○	
	640 × 480	37.5	75	31.5	A	○	
	640 × 480	43.3	85	36	A		
	800 × 600	35.2	56.3	36	A	○	
SVGA	800 × 600	37.9	60.3	40	A	○	
	800 × 600	48.1	72.2	50	A	○	
	800 × 600	46.9	75	49.5	A	○	
	800 × 600	53.7	85.1	56.3	A		
MAC	832 × 624	49.7	74.6	57.3	A	○	電腦
	1 024 × 768	39.6	50.1	51.9	AA		
XGA	1 024 × 768	48.4	60	65	AA	○	
	1 024 × 768	56.5	70.1	75	AA	○	
	1 024 × 768	60	75	78.8	AA	○	
	1 024 × 768	68.7	85	94.5	AA		
MXGA	1 152 × 864	64	71.2	94.2	A	○	
	1 152 × 864	67.5	74.9	108	A		
	1 152 × 864	76.7	85	121.5	B		
MAC	1 152 × 870	68.7	75.1	100	A	○	
MSXGA	1 280 × 960	60	60	108	A	○	
SXGA	1 280 × 1 024	64	60	108	A		電腦
	1 280 × 1 024	80	75	135	B	○	
	1 280 × 1 024	91.1	85	157.5	B		
SXGA60+	1 400 × 1 050	64	60	108	A		
	1 400 × 1 050	65.1	59.9	122.4	B	○	
UXGA	1 600 × 1 200	75	60	162	B	○	
WIDE750 (720)	1 280 × 720	44.8	59.9	74.5	A	○	
	1 280 × 720	37.1	49.8	60.5	A		
WXGA768	1 280 × 768	39.6	49.9	65.3	A		
	1 280 × 768	47.8	59.9	79.5	A	○	
WXGA800	1 280 × 800	41.3	50	68	A		
	1 280 × 800	49.1	60.2	69.1	A	○	
	1 280 × 800	49.7	59.8	83.5	A		
WXGA+	1 440 × 900	55.9	59.9	106.5	A	○	
WSXGA+	1 680 × 1 050	65.3	60	146.3	B	○	
WUXGA	1 920 × 1 200	74.6	59.9	193.3	B		

*1：出現在解析度後的「i」代表交錯式訊號。

*2：下列符號用以表示影像品質。

AA：代表最佳影像品質。

A：投射影像前，影像處理電路會先轉換訊號。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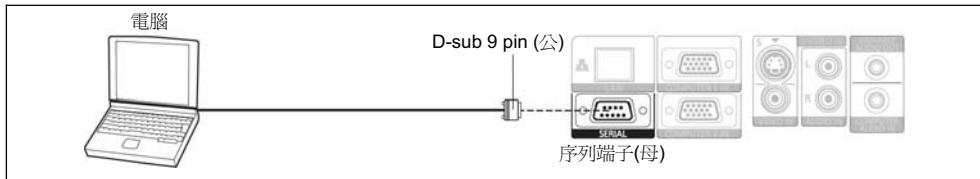
B：遺失某些資料有助於提升投影效果。

*3：隨即用裝置可套用標有圓圈 (○) 的訊號。

序列端子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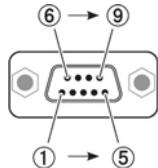
由於投影機接頭面板上的序列接頭符合 RS-232C 介面規格，因此可使用此接頭連接至個人電腦操控投影機。

■ 連接



■ Pin 的指定與訊號名稱

Pin 編號	訊號名稱	內容
①		NC
②	TXD	傳送的資料
③	RXD	接收的資料
④		NC
⑤	GND	接地
⑥		NC
⑦	RTS	
⑧	CTS	內部連接
⑨		NC



■ 通訊設定

訊號層級	RS-232C
同步方式	非同步式
鮑率	9600 bps
同位	無

字元長度	8 位元
停止位元	1 位元
X 參數	無
S 參數	無

■ 基本格式

<table border="1"> <tr> <td>STX</td><td>指令</td><td>:</td><td>參數</td><td>ETX</td></tr> <tr> <td>起使位元 (02 h)</td><td>1 位元</td><td></td><td>結束</td><td>(03 h)</td></tr> <tr> <td>3 位元</td><td>1 位元 - 4 位元</td><td></td><td></td><td></td></tr> </table>	STX	指令	:	參數	ETX	起使位元 (02 h)	1 位元		結束	(03 h)	3 位元	1 位元 - 4 位元				<p>電腦上之資料按以下格式順序傳送至投影機： STX、指令、參數及 ETX。 可新增所需的參數。</p>
STX	指令	:	參數	ETX												
起使位元 (02 h)	1 位元		結束	(03 h)												
3 位元	1 位元 - 4 位元															

備註

- 燈泡打開後 10 秒內投影機無法接收指令，等待 10 秒後方可傳送指令。
- 若要傳送多個指令，在送出下一個指令前，請先確定投影機已對上一指令作出回應。
- 送出不帶參數之指令時，不需加冒號 (:)。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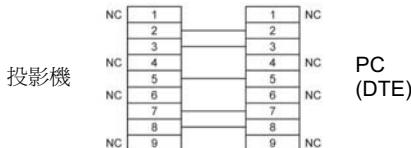
注意事項

- 若電腦傳送指令錯誤，則投影機會傳回「錯誤 401」指令至電腦。

技術資訊

■ 纜線規格

(連接至個人電腦時)



■ 控制指令

電腦可使用下列指令控制投影機。(操作指令)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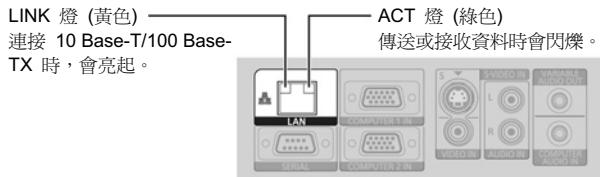
指令	控制內容	備註
PON	開啓電源	● 開啓燈泡期間，會忽略 PON 指令。
POF	關閉電源	● 若在燈泡關閉後、風扇尚在運轉時收到 PON 指令，為保護燈泡，燈泡不會立即開啓。
AVL	音量	參數： 000 - 063 (調整值 0 - 63)
IIS	輸入	參數： VID = VIDEO SVD = S-VIDEO RG1 = COMPUTER 1 輸入 RG2 = COMPUTER 2 輸入 NWP = 網路 (限 PT-LB90NTU)
Q\$S	燈泡狀態查詢	回調： 0 = 待機 1 = 燈泡開啓控制使用中 2 = 燈泡開啓 3 = 燈泡關閉控制使用中
OSH	影音暫停	暫時關閉投影與聲音。 傳送切換開啓和關閉的指令。(►第 24 頁) 請勿連續傳送命令。 0 = 關閉 1 = 開啓

注意事項

- 若 **STANDBY MODE** (待機模式) 設定為 **ECO (省電)**，則在待機模式下只能使用 **PON** 與 **Q\$S** 指令。

區域網路端子

■ 區域網路端子的名稱與功能



備註

- 請勿觸碰區域網路端子或區域網路纜線的金屬部分。
否則手部 (身體) 的靜電會導致機器故障。

選單鎖密碼

若要初始化密碼，請洽詢經銷商。

規格

本投影機的規格如下：

電源	AC 100 - 240 V 50 Hz/60 Hz	
消耗功率	300 W 待機期間 (風扇停止運轉時)：約 0.9 W	
安培	3.7 A - 1.5 A	
液晶面板	面板大小 (對角線)	0.63 型 (16.00 mm)
	長寬比例	4:3
	顯示方式	三個透明液晶面板 (RGB)
	驅動方式	主動式矩陣方式
像素		786432 (1024 × 768) × 3 個面板
鏡頭	手動變焦 (1.2x)/手動對焦 F 1.65 - 1.93, f 18.53 mm - 22.18 mm	
燈泡	UHM 燈泡 (220 W)	
光度 *1	3500 lm (PT-LB90NTU/LB90U) 3000 lm (PT-LB78VU) 2600 lm (PT-LB75VU)	
(適用 RGB 訊號)	水平掃描頻率	15 kHz - 91 kHz
	垂直掃描頻率	50 Hz - 85 Hz
	像素傳輸時脈頻率	低於 110 MHz
COMPONENT (YPbPr) 訊號	525i (480i)、525p (480p)、625i (576i)、625p (576p)、750 (720)/60p、750 (720)/50p、1125 (1080)/60i、1125 (1080)/50i	
色彩系統	7 (NTSC/NTSC4.43/PAL/PAL-M/PAL-N/PAL60/SECAM)	
投影大小	33" - 300" (838.2 mm - 7620 mm)	
光軸	5:1 固定	
投射距離	1.1 m - 11.4 m (37" - 374")	
螢幕長寬比例	4:3	
安裝	前投式、前投/懸吊式、背投式、背投/懸吊式 (選單選擇方式)	
喇叭	1 具 4 cm × 2 cm (1 5/8" × 3/4")	
最大可用音量輸出	1.0 W (單聲道)	
端子	S-VIDEO IN (S-VIDEO 輸入)	單線, 迷你 DIN 4p Y : 1.0 V [p-p]、C : 0.286 V [p-p]、75 Ω
	VIDEO IN (視訊輸入)	單線, RCA 接座 1.0 V [p-p]、75 Ω
	COMPUTER (電腦)	雙線, D-sub HD 15-pin (母) ● RGB 輸入 R.G.B. : 0.7 V [p-p]、75 Ω G-SYNC : 1.0 V [p-p]、75 Ω HD、VD/SYNC : TTL 高阻抗, 自動正/負極相容 ● YPBPR/YCBCR 輸入 Y : 1.0 V [p-p] (包含同步)、75 Ω PB/CR, PR/CR : 0.7 V [p-p]、75 Ω
		單線, 0.5V [rms]、RCA 接座 x 2 (L - R)
		單線, 0.5V [rms], M3 插孔 (立體聲 MINI)
		單線, M3 插孔 (立體聲 MINI) 監視器輸出/立體聲相容 0 V [rms] - 2.0 V [rms] (可變)
	SERIAL (序列埠)	單線, D-sub 9-pin RS-232C 相容
	區域網路 (RJ-45)	單線, 10Base-T/100Base-TX (限 PT-LB90NTU)

*1: 測量值、測量條件及標記方式均符合 ISO21118 國際標準。

*2: 請參閱第 52 頁的「相容訊號清單」，瞭解可用的訊號。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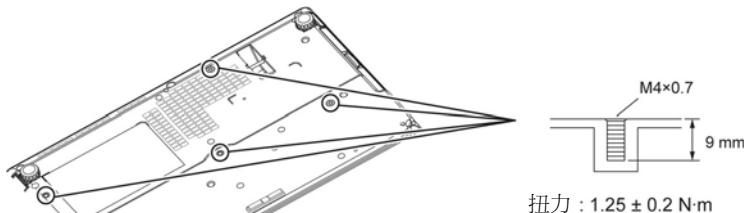
規格

無線區域網路 (限 PT-LB90NTU)	相容	IEEE802.11 b/IEEE802.11 g (無線區域網路標準通訊協定)
	無線頻道	IEEE802.11 b/IEEE802.11 g : 1 - 13 個頻道
	距離	約 30 m (98'5") (視使用環境而定)
機殼		成型塑膠 (PC+ABS)
尺寸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寬 : 368 mm (14 1/2") ● 高 : 88 mm (3 1/2") ● 長 : 28.5 mm (9 1/8") (不含表面突出部分)
重量		約 2.96 kg (6.6 lbs.) *3
操作環境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溫度 : 摄氏 0 °C - 40 °C (華氏 32 °F - 104 °F) HIGH ALTITUDE MODE (高海拔模式) (第 39 頁) 設定為 ON (開啟) 時 : 摄氏 0 °C - 35 °C (華氏 32 °F - 95 °F) ● 濕度 : 20% - 80% (無冷凝)
認證		UL60950-1 C-UL FCC 認證 B 級 ICES-003
遙控器	電源	3 V DC (兩顆 AA 電池)
	操作範圍	約 15 m (49'2") (直接在訊號接收器前方操作時)
	重量	約 117 g (4.2 ozs.)(含電池)
	尺寸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寬 : 48 mm (1 7/8") ● 長 : 163 mm (6 3/8") ● 高 : 24.5 mm (1") (不含表面突出部分)
選項	天花板托架	ET-PKB80

*3: 平均值。各產品重量不盡相同。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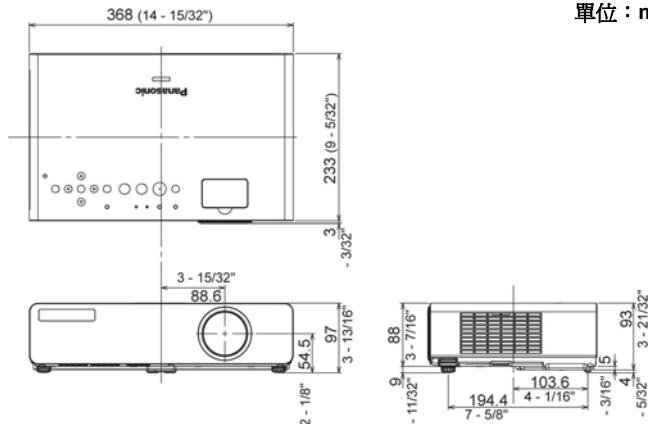
天花板托架保護裝置

- 天花板托架的安裝工作，應限定由合格的技工執行。
- 對於並非向授權經銷商購買的天花板托架，即使在保固期間，若因使用該托架或因環境條件而導致危險或傷害，則製造商將不負責任。
- 請儘速卸除未使用的天花板托架。
- 請務必使用扭力式螺絲起子，勿使用電動螺絲起子或氣動螺絲起子。



尺寸

單位 : mm



商標聲明

- VGA 及 XGA 為國際商業機器公司 (International Business Machines Corporation) 的商標。
 - S-VGA 為視訊電子標準協會 (Video Electronics Standards Association) 的註冊商標。
 - HDMI、HDMI 標誌及 High-Definition Multimedia Interface 為 HDMI Licensing LLC 的商標或註冊商標。
 - 画面顯示使用的字型是 Ricoh 點陣圖字型，由 Ricoh Company, Ltd. 製造與銷售。
- 所有其他商標為商標著作者之財產。

索引

R	初始啓動.....	39	預設	25	
RGB/YPBPR.....	31	長寬比	33		
S					
SXGA 模式.....	38	九劃			
三劃		亮度	30	像素傳輸時脈.....	32
子選單.....	28	垂直移動.....	32	對比	30
四劃		待機模式.....	40	疑難排解	51
內容.....	4	相容訊號清單.....	52	網路選單	45
切換輸入訊號.....	24	背景色彩.....	37	語言選單35	
尺寸.....	58	重要的安全告示.....	2	遙控器.....	14
日光投影.....	31	音量	25		
五劃					
主選單.....	28	十劃			
功能按鈕	26、41	時脈相位.....	32	寬螢幕模式	38
白平衡.....	30	索引視窗.....	25	影音暫停	24
六劃		訊號搜尋.....	37	影像模式	30
全畫面顯示.....	33	配件	10	影像選單	30
在選單中導覽	27	高海拔模式	39	模擬	40
安全性.....	9			請先閱讀	11
安全性選單.....	43	十一劃			
安裝.....	39	區域網路端子	54	濃度	30
安裝注意事項	8	密碼	43	燈泡使用時間	40
自動設定	25、37	控制裝置設定	44	燈泡指示燈	46
色彩.....	30	梯形失真.....	32	燈泡電力	40
色溫.....	30	棄置資訊.....	9	螢幕大小與投射距離	15
七劃		清晰度	30	選單導覽	27
位置選單	32	清潔投影機	47	選單鎖	44
即時梯形失真	32	清潔與維護	9	選單鎖密碼	44、54
序列端子	53	移動	32	選擇輸入訊號	23
投射角度	16	規格	55	靜止	24
投影方式	16	連接	17	靜止模式	31
投影機設定選單	39				
投影機機身	12	十二劃			
更換燈泡裝置	48	測試圖案	42	十七劃	
八劃		無訊號關機	39	聲音設定	41
使用注意事項	9	畫面選單	28	十八劃	
其他功能	38	畫面顯示	36	雜訊抑制	31
定位影像	23	畫格鎖定	34		
放大影像	26	開啓投影機	21	十九劃	
狀態.....	39	開機圖示	37	關閉投影機	22
初始化全部.....	42				
		十三劃			
		溫度指示燈	46	二十三劃	
		運送注意事項	8	變更文字	43
		電視系統	31	變更密碼	43
		電源指示燈狀態	20	顯示文字	43
		電源線	19	顯示選項選單	36
		電源鎖指示燈狀態	20		